

妇女/性别研究培训班学习资料

2020 年第 3 期（总第三期）

山东女子学院妇女研究与发展中心（学报编辑部） 2020 年 7 月 6 日

本期目录

【学习资料】

30 年中国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	1
社会学视野下的女性研究:十五年来建构与发展.....	1 2
想象力与确定性一个案与定量研究的关系辨析.....	2 7
性别红利:理解社会经济发展的新视角.....	3 7
性别研究的中国语境:从议题到话语之争.....	4 8
在家办公:性别视角下青年群体工作-生活平衡的议题的讨论.....	6 6

30 年中国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

佟新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 北京 100871)

2007 年 9 月“中国社会学学会女性/性别社会学专业委员会理事会”正式成立, 它标志这一学科走向了主流社会学界。30 年的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好像走过一个世纪, 因为它不仅承接了传统社会学的知识、经历了社会转型, 还应对了整个社会科学界的理论挑战和全球化的政治影响。这一学科发展路径和研究内容十分繁杂, 为更好的评述, 本文做了个粗浅的限定: 第一, 因多学科交叉的特点, 本文采用了最简单做法是: 只评述社会学专业书刊刊登的学术成果。第二, 虽然有大量的海外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被介绍进来, 也有不少学者在海外发表对中国女性/性别的研究, 本文只评述在大陆以中文发表的研究成果。第三, 积累的研究成果太过丰富, 因篇幅所限, 本文重点从学科发展进程、研究方法和核心概念与理论三个方面入手。第四, 因有学者对性社会学、家庭社会学等进行评述, 本文只能将相关研究排除在外。

一、女性/性别社会学的发展历程和特点

妇女研究在社会学界有漫长历史, 也是早期社会学关注的问题。即使在社会学中中断的 20 年间, 妇女研究也一直在继续着。改革开放后, 妇女“问题”凸显, 迎来了妇女研究的第一个高峰, 20 世纪 80 年代初至 1994 年左右可称为改革开放后妇女研究的第一阶段, 这是妇女问题的呈现阶段, 突出特点是将妇女问题化, 呈现妇女在就业、婚姻家庭等方面突出的社会敏感问题, 但很难提升到“研究”程度。第二阶段是 1994 年前后至 2000 年左右, 为了迎接 1995 年在中国举办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 妇女研究领域迎来了一个广泛吸纳国外理论和反思阶段, 可称其为妇女问题理论化阶段, 并逐渐引入性别视角, 这种理论化广泛涉猎社会学的基础概念和理论。2000 年前后到今天, 社会性别理念广泛使用, 社会学界出现了将性别视角纳入各类社会学研究的态势, 可称其为将社会学问题性别化阶段, 挑战社会学的一些基本概念和理论, 并有丰富的研究成果和教材出版。

女性/性别社会学的发展大致归纳为四个特点: 第一, 相关研究广泛和深刻地受到西方女性/性别社会学以及全球女权主义运动的影响; 同时, 中国社会特有的本土化问题, 如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男女平等的社会实践也构成了世界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的思想库和实践场。第二, 改革开放后中国与世界的交往以及社会转型深刻地影响了其研究内容和理论的发展。1995 年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的召开像个分水岭, 将妇女研究从隐性变为显性, 从描述性研究转向概念和理

论建构。有关“妇女回家”“、男女退休年龄”等现实问题的讨论也推动了学科本土化发展。第三,强调以事实和资料为依据,着重女性经验的拓展。从1990年起,全国妇联和国家统计局开始了每十年一次的“中国妇女地位调查”,为数据和资料的积累奠定了基础。同时,大量的以个案研究和口述史资料为基础的质性研究拓展了理论空间。第四,虽然女性/性别社会学已经成为显学,走向主流,但参与研究的学者主要是女性,缺少一个由学界共同参与的局面,这不仅意味着缺少两性间的对话,也意味着由男性占主导的社会学界缺少整体性的知识反思。

二、方法论与知识生产:在社会学研究中引入性别视角

女性/性别社会学对社会学的突出贡献是在知识生产或方法论方面,其理论基础是女权主义的知识社会学。女性主义虽然面临知识社会学所共有的矛盾和紧张,但是通过保留批判与宽容并存的方法论取向,她们为自己的政治和学术发展赢得了广阔的空间。女性主义知识社会学的新主张有:(1)强调性别的核心作用,建立性别平等的知识模式。(2)知识主体的新特征,即知识主体是具体的人,是具体的历史、文化和价值取向的人,也是有情感的人。(3)研究者与被研究者之间的新型关系,即非等级制的、参与式的互助合作关系。(4)强调立场论与知识的情境化。1995年世界妇女大会在中国召开前后,中国社会学界持续地介绍了西方女权主义的方法论。在知识生产的问题上,女性/性别社会学要回答是:(1)如何用社会学正统知识来分析女性的经验;而女性那些无法被解释的经验又蕴含了怎样的知识。(2)面对社会学研究方法论模式存在的内在缺陷,即社会学理论本身可能是支持性别统治和男性霸权的基础,女性/性别社会学的研究该如何有效地批判父权制文化重构新的知识。这些问题一直是其知识生产上的难点。

具有挑战性的女性/性别社会学方法论的讨论是以熊秉纯的一篇论文为代表,该论文提出要从社会性别视角重构知识体系,这要做到:(1)摒弃空洞的词汇,以细致深刻的解析挑战现有的男权中心的价值体系、知识内涵,而且能够与社会上的妇女工作的实践者进行对话。性别研究和性研究对社会学理论的一些基本知识提出了挑战。(2)给个案研究以一席之地,个案研究的目的是从微观出发,了解人与人、人与群体,或人与文化、政治、经济机制的互动关系。(3)检视研究者的先见对建构知识的作用。对社会学的方法做出了重要贡献,正是这些挑战要求社会学从方法论上反思传统男性的或异性恋的立场,要求关注更多的声音和经验,并深入讨论那些可能被社会学家认为是理所当然的知识和背后的权力。在知识生产上主要有以下几个重要的议题。

第一,挑战“价值中立”的立场,强调了以女性/性别立场来进行研究的学术意义。1994年,中国社会学界以《社会学研究》杂志为阵地展开的一场有关“妇女回家”的讨论,似乎是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男女社会学家共同参与的讨论,形成了方法论的对话。对话涉及到妇女研究是否

应当“价值中立”？“性别/女性立场”是“国家利益取向”还是“个人利益取向”？在追求现代化、发展经济和提高效率的前提下，现代性话语获得了合法性。富国强国的现代化出路只有不断提高经济效率来实现，妇女解放、男女平等只能带来低效的逻辑关系合情合理地被建构出来，而建构的主体是男性学术精英。对话中，女性立场在强调现代性的框架下以人权的方式提出来。“女人回家不回家(或说就业不就业)应当由她们自己决定，这是女性的基本人权之一。”这场争论并没有持续的男性参与和深入的方法论反思。但它揭示出不存在“中立”的学术立场，看似“中立”却是男性的知识。目前至少存在两种立场的研究，一是普遍存在的“价值中立”立场，二是女性立场。前者强调站在客观的角度，不偏向任何性别地进行研究；后者则是偏向于女性的研究。同时，研究理念上存在着两种态度，一是特殊性态度，二是普遍性态度。所谓特殊性是指将妇女作为特殊性的人群纳入到研究者的视角，或研究者更多关注的是妇女作为妇女的特殊性，而忽略了她/她们之所以成为妇女，或一个/一群妇女的文化因素、社会背景及人生经历等；而普遍性态度则更多地注意到社会性别/文化在两性成长中的影响和作用，注意到妇女自身经验、感受及由此产生的思想、观念所固有的价值，女性仅仅作为“妇女”的特殊性意义正在逐渐被其作为“人”的普遍性意义所涵盖。

第二，反思二元论和本质主义。从事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的学者普遍否认天生的男性强大、女人弱小的性别存在，而是强调社会建构。对“铁姑娘”的再思考和对“家庭暴力”不断被再生产的反思都力求说明不存在一个本质的“性别属性”，是特定的社会情境、文化传统和性别互动的过程共同建构了两性在社会中的位置。

第三，反思绝对主义，建立多元视角。当研究者强调女性/性别立场时，很容易发现它的局限性，即女性是一个多元的存在。当加入阶层、城乡和族群等概念时这些问题显得特别突出。一批对少数民族妇女的研究展示了坚持让被研究者作为主体的努力。当发展项目中加入少数民族和性别变量时，妇女自身同样呈现出巨大的差异和权力等级，特定的历史条件和地理情境下使再现妇女充满着挑战。

第四，努力将社会学问题性别化。当将传统的社会学问题以性别的视角提出时，问题变得错综复杂，研究领域也更加宽阔。一项对公厕的研究拓展了学术领域。公厕是一个性别化的类别，对女与男的意义截然不同，其中的差异不单显示出男尊女卑的身体政治，更重要的是，主流社会的公厕大多以男性的需要为依归，漠视女性的独特处境与需要。这样一种问题化的方法几乎挑战社会学的所有知识。

第五，努力将研究与行动联系起来。特别是使用行动研究的方法，将就业妇女的社会支持作为研究对象，在实践和赋权的过程中总结经验，提升能力。在诸多扶贫项目中，妇女发出声音、

关注妇女需求,建立以妇女为中心的医疗救助模式、社区发展模式等。在国际 NGO 项目的支持下,女性/性别社会学做了大量的实践工作,并从中发展理论。

女性/性别立场的知识生产方式还面临诸多挑战,特别是从关注社会对女性的压迫拓展到关注社会所有的压迫现象、从关注女性经验到关注所有被压迫者的经验上需要发展,同时理论的提升也需要更多的学术讨论和批评。同时,女性/性别社会学的知识生产方式也面临社会学的挑战,因为从妇女的视角看世界,是否能够抽象出普遍的社会知识来,而这些普遍的知识又如何被社会学理论所检验和被社会学界所接受等问题都悬而未决。

三、建构女性/性别社会学的概念和理论

30 年来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左突右撞,希望建立一套分析概念和能够解释中国的理论框架,以理解性别权力关系的生产和再生产机制。

(一) 劳动性别分工/公私领域/性别身份:打破二元分割的认识僵局

劳动性别分工/公私领域/性别身份等概念是该领域研究使用的重要分析工具,以此揭示性别意识形态是如何掩盖了妇女劳动,并使女性在家内家外的劳动和作用处于次要位置。性别意识形态将两性劳动、工作和作用赋予不同价值,男性被永远放置在那些具有更多机会和更具优势的地位上,从事那些被认为更具有价值的公共劳动;而女性则被永久地安置在那些没有机会、被视为带有私人性的岗位上,即使女性参与公共事务,她们的角色也是私人的或家庭角色的延伸,即,因为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的等级式的划分使两性劳动分工等级化了。社会变迁改变了劳动性别分工的状态和公私领域的边界,但没有根本上改变性别意识形态,而成为性别关系不平等再生产的重要工具。这些概念的使用是力求打破传统公/私两分法的努力。重要的一些研究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劳动性别分工与延续的梯级格局通过对农村早期工业化过程中两性分工的研究发现,劳动性别分工的再生产将优势就业机会分配给了男性。在以乡镇企业形式发展起来的“离土不离乡”的工业化中,非农就业机会实施是以“户平等”的方式进行的,“先男后女,先长后幼,先内后外”的模式延续了传统的分配资源的方式,这使男性攫取了更多非农就业的机会。在分配稀缺的就业资源时,总是存在一个这样的梯级格局:男性总是首先占据最好的位置,而女性只能永远处于男性的后面。性别分工的变化是随着经济结构的变化而进行性别调整的。性别分工并不是连续不变的,而是充满弹性的,这弹性的后面是利益调整的弹性,是比较利益驱动后男性在调整与女性的分工,男性获益总是大于女性,这成为调整性别分工的准则,无论两性在分工过程中承担什么样的劳动内容,利益总是向着男性倾斜。

2. 市场利用了父权制的理论当将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家庭性别分工和性别因素重叠在

一起时,可以看到在中国市场转型过程中呈现出来的对女性压迫:身体的压力、家庭内性别角色分工的压力和工厂制度的压力。以“打工妹”研究为例,有研究指出,“妹”则进一步显示出这个劳动主体在特定情境下的性别身份。女工们能够被招进工厂不仅仅因为她们是一名来自农村的外来工,同时也因为她是一名女性,是被认为价格更加便宜,而且更加容易管理和控制的女性。女性的身体通常被想像为更加驯服、忍耐并且更加适应工厂机器。

3. 跨越公私领域的性别身份制研究强调公私领域的互换机制,公共领域的规则在私人领域中以“内外有别”的特殊主义原则来实现,社会规则的弹性化常常会为男权所利用。以妇女权益诉讼为例,法律案件被不断地私人领域化,这种状况成为加害人的“策略”或加害人与社会的一种共谋”。因为当案件变成成为一种“家庭问题或私人问题”时,犯罪的性质就发生了变化。法律被用来处理公共领域的事件;而把问题“私领域化”就会走出“法律”视野,而私人领域中的女性身份,则使法律失去约束力。当“私人关系”在各种场域中被建构时,女性在公共领域中便显出孤立的状态,而法律则成为虚设。

内在的制度建构常常以女性身份为原则,将其排除在公共领域之外。这在农村妇女的土地权上表现的更为突出,虽然中国法律保障了农村土地分配中的性别平等,但制度细节上的漏洞使离婚妇女缺少土地权保障,错过村社土地调整机会的婚嫁迁移妇女及其子女暂时无地。也有研究深入指出,由于资产的获得与分配在中国一直是以家庭为单元,这在很大程度上掩盖了不同性别在获得资产的具体方面的性别不平等状态。家庭内部资产占有的性别差异在家庭内部隐含了不平等的要素;同时资产占有上的性别不平等与农户贫困产生了交互影响。

4 “男工女耕”的农业女性化的理论当迅速的变迁影响到每个家庭时,我们发现,劳动性别分工的形式成为了“男工女耕”,农村妇女已成为农业生产的主力军和农业现代化的中坚力量。特别是在欠发达地区,这种格局不仅是传统的“男主外、女主内”的新形式,而且是农民为了摆脱贫困所采取的“一家两业”的措施。与西方不同,农业的女性化是以夫妻间高度的相互依赖性和传统观念的影响为前提的,不是个人本位的权利、平等概念,而是个人的义务感。

(二)性别、家庭与国家:多元视角的拓展个人、家庭和国家皆是社会学研究重要的分析单位,当加入性别因素时,研究更具中国特色。这些研究可能会改写对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书写。

1. 社会主义与妇女因为中国经历了三十多年的社会主义式的妇女解放,这成为世界性的课题。其主要的理论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去性别化”理论。这一观点认为,社会主义倡导的男女平等是一种“义务平等”,妇女解放具有工具性。中国妇女解放和男女平等是为民族、阶级解放和社会主义实践服务的,同时这场两性平等的运动还具有由中国共产党领导、自上而下运作的特点。因此,妇女解放的意

义在于一个被压迫民族和被剥削阶级的女性权利的实现,同时,还蕴含着妇女和国家在与帝国主义列强和资本主义世界抗衡中的相互义务关系。男女平等和妇女的个体解放不仅可以分离,且与西方的概念大相径庭。在解放和义务兼容的时代里,妇女解放模式并非模仿男性标准,而是男女都用“国家人”的标准,城市夫妻的社会性别是依照家庭外部“国家人”、家庭内部“男主外、女主内”的双重标准建构的。因此,与西方妇女面临的情况不同,中国妇女最棘手的问题是如何在为国家尽义务的同时履行对家庭的职责。由此妇女肩负三重重担:为国、持家和养家;而男子则是单一的职责:为国家作贡献。国家和家庭的矛盾构成了对城市男女双方个体解放的限制,这是收入、社会地位和家务劳动分工等客观指标所无法直接显示的。值得注意的是,在统计划经济时代,共产党不是远离百姓的抽象意志,而是由各级党员、干部组成的实体,他们中间有男人也有女人,这些男女干部与百姓相对平等的物质地位 and 工作中普遍的带头作用也是促成男女共同为国家尽义务的重要因素之一。

(2)“心灵的集体化”理论。这是一种历史社会学的视角,强调社会主义革命和妇女解放运动虽已成为过去,但是仍可成为“可用的过去”,并通过集体记忆使“过去”成为一种可利用的资源。通过对一个村庄中女性对中国农村集体化过程中的经历、感受和记忆的研究,揭示了女性记忆的内容和特点以及宏大的社会工程对女性生存状态与精神状态的重新建构,更重要的是,通过对女性的记忆和讲述的理解,洞悉了农村日常生活中的国家治理模式和国家—社会关系。广大的乡村女性在中国农村集体化变革中,不仅是重要的动员对象,还是重要的主体参与者;同时,妇女还是这一革命的特性、意义和成功程度的重要表征,由此农村妇女获得了“心灵的集体化”。家庭劳动变成集体劳动的意义在于,她们从户内走向户外、从家庭私领域进入村社集体。女性对这一集体化过程历史的记忆和表述只有当这些经历与她们有切身的关联时才会浮现出来。这段历史是通过她们对病痛的记忆、对养育的记忆和对食物的记忆而得以再现的。她们是用身体、用生命感受那段历史并记忆和表达那段历史,她们决非隔离于那个特殊的历史过程,而是与之血肉交融,情感相系,从根本上改变了她们的生存状态。她们的精神生活也前所未有的充实和丰富,甚至是愉悦。虽然那个时代女性走出家庭参加集体劳动并非是从所谓“私领域”进入公领域”,而是从一种被支配状态进入另一种被支配状态,是从家庭与宗族的附属品成为集体与国家的工具的过程;但这种转变却具有一种“妇女解放”的幻象。其原因在于她们所接受的“革命——解放”的支配性意识形态,她们在被工具化的过程中得到了“解放”的感觉,并由此而精神振奋。这里隐藏着国家——社会之间符号权力的支配关系,包括性别支配关系。农业合作化运动对农民特别是农村女性的生存状态的改变,对其思考方式和记忆、表述方式的影响是典型的符号权力治理功效的体现。这一治理的成功还在于它与人们生活世界的逻辑、

生活理念和生存理想有着暗中的契合,它有意无意地利用了这些逻辑和常理,如女性转变性别角色、对解除传统束缚的要求等。

(3) 国家话语下的性别身份转型理论。这一理论认为,男女平等的政策重点是宣传,很难改变性别关系格局。但是宣传也是一种社会建构,这种社会动员一定会产生不同于西方国家的社会后果和社会意义。从党—国家通过社会动员让“妇女走出家门”到妇女站出来质疑种种“让妇女回家”的声音,体现了妇女性别身份从他者叙述向自我叙述的变化。建国后的30年,通过党—国家的力量完成了全新的对妇女性别身份的叙述,这种叙述打破了传统的性别分工,使妇女承担起社会劳动者的新角色。这一叙述建构出妇女在社会中的性别地位和性别关系,成为了一种历史性的叙述,并在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前提下使妇女劳动者的形象具有了充分的合法性。与此同时,这种新型性别身份的叙述,随着时间逐渐为妇女所接受,30年的光阴,至少使两代人在其生命周期的发展过程中完成了自我指向的性别身份,使个人对自我性别认知具有了内在的延续性和一致性,并表现在妇女定位自己的性别身份为“社会劳动者”。妇女的社会角色已经发生根本性的逆转。

有学者认为,男女平等的宣传使家庭内部的性别关系更加复杂,其后果是,女性被教育、灌输了性别平等的思想,在处理家务劳动和夫妻关系时具有强烈的要求平等的心理;而占人口另一半的男性,则依然保留了相当浓厚的夫权思想。妇女拥有强烈的平等要求与男性明显的夫权观念之间的冲突构成了当今中国大陆家庭夫妻冲突的一个主要原因。有学者注意到,城乡妇女对男女平等的理解和认同存在一定的距离,因为宣传更多是在城市中进行,城市妇女对男女平等的理解和运用远超过农村妇女。这使那些从农村到城市打工再回到农村的女性来说,她们会经历婚姻生活中现代与传统的冲突。那些回乡的“打工妹”处于边缘化和资源被剥夺的状况,打工妹们从农村到城市,但因为婚姻需要,她们必须回到家乡,这是一场巨大的变化:从经济独立、接受了男女平等观念的人,变成了依附于丈夫的人,失去了原来的社会网络,重新开始新的生活。她们需要适应身份的改变、地位的变化和婚姻关系的调整。她们要面对的是在传统观念支持下的丈夫的控制,返乡的妻子”面临丈夫和婆家的虐待。如果不能够适应的话,她们会选择重返城市;而城市又并非是其理想之地。宣传的建构与现实中的不平等地位,构成了女性在城乡之间、在工作与家庭之间多重冲突,而男性则依然保持着传统的性别优势。

(4) 弱嵌入性理论。这一理论从嵌入者—经济—嵌入社会关系程度的描述中,分析认为女性嵌入社会关系的程度较弱。通过对保姆、网络中的母亲等分析可以看到,在弱嵌入关系中,女性是结构的能动者,被嵌入者赋予嵌入者的身份、规范、行动的限度和其能动性,这些能够改变女性所处的微观环境。但是结构也在起作用,社会主义的实践构成了网络中妈妈们嵌入的结构。

这一理论强调了结构的力量是不同的,城乡二元结构具有刚性;但文化方面,结构力量又是柔性的,社会主义传统和开放的经济共同构成了时代的烙印。

(5) 比较框架和历史的延续性。有研究通过对 20 世纪 50 年代陕西关中地区规模最大的一场以妇女为主体的劳动竞赛——“银花赛”的口述访谈和文献档案,分析这场社会动员背后的多种因素,呈现国家的经济政策如何与妇女解放的策略交织在一起,如何在推动妇女走向社会的同时制造并维持了社会性别差异和社会性别不平等。对社会主义时期妇女的认识多是建立在与市场经济变化的对比之上的。有学者指出,很难用简单的话语概括两种体制对中国妇女就业和妇女发展的影响。正是因为有了计划时期的社会动员和赋予妇女就业政治意义,才使城市妇女的职业发展和经济社会地位的提高有了坚实的基础,特别是妇女大规模就业,在转变经济身份、提高妇女社会经济地位的同时,也对城市家庭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性别分工模式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影响。尽管时至今日,很多男性虽留恋“男主女从”的优越感,但他们已经不再愿意独自承担家庭赡养责任,这就形成了市场竞争和劳动力供过于求双重挤压下,支持妇女继续就业的最广泛的人文基础和群众基础,应当对前 30 年来国家强力推进妇女就业并给予女性与男性同等待遇的计划经济政治遗产给予充分的估价。

2. 作为家庭和国家间的女性

家庭在中国社会有着特殊的重要意义,这在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中显示出矛盾状况。一方面,女性与婚姻、家庭的联系显示出她们的集体价值和关爱价值,但这种价值又被社会所忽略,因此不少学者在呼唤社会对女性价值的重视。另一方面,从本体论的角度出发,女性只有从养育后代的“自然角色”中解放出来,才能走出性别困扰的最后堡垒,正是女性在家庭中的角色使其被排斥在公共领域之外。在这种矛盾心态下,有各种不同的理论探索。

(1) 家庭利益掩盖性别利益的理论。这一观点认为,中国妇女的确享有较高的家庭地位,但它是对等级化劳动性别分工得到的补偿,妇女为她们在家庭中享受到的权利付出了高昂的社会代价,她们由此失去了在社会领域内发展的机会和应有的社会地位。妇女通过在家庭内部分工的自我牺牲,获得了丈夫在社会上的发展,并由此提高了家庭的社会地位和丈夫的尊重。但更重要的是自 1949 年以来实现的公共政策一直将家庭视为社会组织单位,福利也是以家庭为单位来组织,是家庭在应对社会的资源紧缺和各种结构限制,这迫使家庭在外力的限定下成为一个利益共同体,发展出积极的家庭行动策略。此时,性别差异和性别利益常常会消失在家庭利益之中,而其结果是家庭机制进一步强化了家庭内部等级化的性别分工,并延续至社会,加剧了社会的性别不平等。

(2) 夫妻交换原则理论。对以家为本位的中国人来说,夫妻观念不是建立在经济资源的对等

交换上,而是根据夫妻双方对家庭的贡献。家庭贡献的尺度是按照性别规范来衡量的。中国城市家庭的性别规范是男人以养家为主,女人以持家为主。当然,这也取决于夫妻间的依赖程度,如果依赖程度减弱,那么市场经济中的直接交换也许会逐渐取代非市场经济中的间接交换。第一,既要分析家务分工,还要注意夫妻对抚养角色的认同。对夫妻来说,家务劳动上的差距并不见得意味着不平等,这取决于夫妻如何对待“抚养”角色的分工,二者要联系起来看。只要传统的性别分工格局不彻底打破,家务负担的轻重就不会被用来作为衡量平等的主要指标。第二,要将家庭决策权和个人决策权加以区分。由于家本位家庭中的家庭决策权带有为全家服务的“操心”成分,夫妻平等与否不应完全按照权力大小来划分,而要看它是主动权还是被动权。或许应当使用个人自主权。第三,在变迁社会,要将家本位与个人本位的夫妻关系区分开,因为它反映了不同的夫妻交换原则和平等概念,夫妻之间的感情和信任程度也会影响其交换方式及交换原则。

(三) 身体、性别与国家

从性别视角出发看,身份是被国家、工作、劳动力市场建构着的。有研究指出,社会性别等级制度和父权制规范并非以强制方式发挥作用,而是通过在长期社会化过程中对身体的性别塑造成就高下之分的身体,并最终复制社会性别等级制度。对职业健康的研究显示出性别意义,因为女性的身体对其履行性别角色所赋予的责任比男性有更重要的意义,这是金钱所无法补偿的。两性间的职业隔离可以看到雇主对女工的偏好,女孩的年龄优势和劳动力价格的低廉,她们更因此忍受单调的长时间工作。

以计划生育的国家政策为例,有关身体、生殖健康等一系列话题在性别视角下重新被讨论。以生育健康看,它不仅是妇女的健康,还能看出性别关系以及这种关系对人的健康的作用。妇女是在为国家承担着计划生育的重任。有研究认为,妇女的生殖健康状况取决于其日常的个人卫生保健习惯以及充分利用医疗卫生保健服务的能力。从中国农村贫困地区的妇幼保健服务供给看,现行制度无法有效管理农村贫困地区母婴健康风险。

当在艾滋病干预研究中加入了性别视角时就会看到,在地区、城乡、社会群体及两性之间制度与结构性不平等之中的权力问题,从根本上讲是人权和社会公正问题。农村女性的边缘化、女性身体的商品化、保健瘫痪对农村妇女健康的影响等,这些男女不平等的政治特性要求对艾滋病挑战做出超越保健部门的以社会公正为原则的政治回应。

(四) 个体能动性:关注女性的经验

当关注女性经验时,社会学概念可以被重构,如女性的职业发展可被重新定义为人们获取政治资源、经济资源和社会关系资源能力的增长。在这一认识框架下,女性无论是从事正规还

是非正规劳动都获得了自我发展空间。国家的经济政策会给妇女和家庭带来直接和间接压力；个人和家庭对经济政策的回应也会反作用于经济政策。两条并存的路径：异化与抗爭对中国妇女来说，社会主义男女平等的解放之路一直给女性带来复杂的影响，既有国家、市场和家庭对女性异化的一面，也有女性获得激励、发展的一面。自 1949 年以来中国女工的工作史就是这样的写照。

在市场经济中，白领在工作场所的工作压力既造成两性性别意识的压抑，又能够使女性在工作中获得成就感，接受独立奋斗的观念，摒弃女性意识。这种看似“去性别化”的工作状态，既是资本主义工作过程对女性的异化，也是女性在异化中获得独立的过程。

打工妹们的反抗也有同样的特点，不能将其斗争简化为政治化的“阶级斗争”，因为深陷三重压迫中的打工妹们是以其自身的阶级经验来抗争。打工妹们作为主体还要努力抵抗国家与市场力量的侵蚀。这种个体经验要求她们实现自我定位。从这个实现开始，一个人决定以集体的或者个体的方式采取行动，是主体权利的掌控。她们的社会抗争既是打工者对制度和资本的反抗，也是女性对父权制文化的挑战。有也学者指出，中国女工正在以一个阶层的面貌出现。

在非正规劳动力市场中，女性的就业状况也有类似的特点。一方面，市场转型中，女性被迫进入到非正规劳动力市场中。对保姆的研究发现，转型社会中等级制与社会主义民主平等思想这两种传统并存，一是等级制的传统，体现为“主人一家奴式”关系，是典型的阶级关系的体现。同时，也有“新社会人人平等”的社会主义主流意识形态的传统印记，保姆服务需求正日益市民化

2. 女性经验的拓展

一项对 50 位乡村女性管理者的研究，将女性个人的经历放到中国农村社会变迁的背景中，发现这些女性“顶破”土层的方式有：通过传统的“做积极分子”的方式和通过“亲属关系相助”的方式，但也有更多的新的路径，如“以能力胜出”、“新的家族路线”、“掌握机缘”，等等，而“出人头地”和因性别不平等的切身体验构成的“争气”成为其成功的动力源。这表明，中国农村改革虽然没有彻底改变公共领域/私人领域的二元划分和在价值观念上的等级序列，但也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男女两性在这两个领域的分布，妇女对农村公共生活的影响力在加大。对女性进入网络和网络进入女性这一双重过程的研究表明，网络特有的虚拟功能，满足了女性摆脱性别身份的负面体验的需求，并为女性提供了自行建设心理家园的可能。网络作为社会情境为人们提供了性别建构的心理空间。个体的自主性被网络这一特性激发出来，个体的需要被重新性别化了，对网络的评价也重新性别化了。网络屏蔽掉的性别被捡拾起来，由女性自己进行再建构。这一反性别刻板印象、性别社会态度的建构，使这些女性离不开自己的网站，网站成为

这些女性与社会性别之间的保护带。对女性自主性的研究还有许多待开发的领域。

总之, 30 年来女性/性别社会学研究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 它象一座宝库, 仔细阅读会有惊喜的和令人启发的发现, 虽然有些是事实的描述, 那也是在挑战传统的叙述。

(责编校: 绘山 来源: 妇女研究论丛 2008 年 5 月

社会学视野下的女性研究:十五年来的建构与发展

王金玲

如果说,妇女解放运动实际上是以妇女理论研究为基点,而妇女理论研究又或多或少包括了以社会学的视角、方法所作的分析探讨的话,那么,中国女性社会学的发端可以追溯到一百多年前民主主义革命掀起的妇女解放运动。而自20世纪70年代末以来,由于大规模的经济、社会、文化变革引发的人们对于妇女生存状况与发展前景的社会学思考及研究,则是女性社会学发展的一个新起点。然而严格地从学科角度讲,中国的妇女理论研究则是始于20世纪80年代;而就这一理论研究涵盖面的广泛也可以说中国女性社会学研究是始于20世纪80年代,缘由有三:首先,社会学作为一个考察社会等级制度及变化过程方面有所特长的学科,开始在考察、分析、研究妇女角色和地位及其变迁中发挥较大的作用;其次,妇女问题进入社会学的研究视野,性别等级作为社会学分析的一种途径,社会学得到了丰富;第三,女性主义理论对传统社会学理论结构与体系框架的“入侵”、挑战,使传统社会学开始自我审视与自我调整,原有的理念、立场、方法、内容出现了某种变化,而女性主义理论日积月累的颠覆势能,也使社会学日益处于重构的趋势之中。

进一步看,中国大多数女性社会学研究者对于妇女的关注大多是由“妇女问题”引发的。他们对于女性社会学的介入是从考察、分析、研究“妇女问题”入手的,其研究也就更多地是传统社会学框架中的运作,是一种以“价值中立”立场进行的纯学科研究。此外,还有一些女性社会学研究者更关注妇女作为整体的人和有性别的人的存在与发展,从社会性别(gender)角度分析性别等级化对妇女的作用与影响,其中有的人甚至高扬着女性主义的旗帜,公然声明自己的女性主义立场,挑战固有的社会学传统及传统的社会性别结构。由此,今天中国的女性社会学实质上是包括两大倾向:妇女社会学和女性主义社会学,这两大流派在今天常常是胶着在一起,既互相渗透,又互相矛盾冲突。尽管妇女社会学今天仍在女性社会学中居于主流地位,但这一地位已受到女性主义社会学越来越强烈的挑战;尽管女性主义社会学较之妇女社会学在中国的源起更迟,但女性主义社会学正在日益展现着自己强大的活力,而实际上中国女性社会学从近一两年开始,也越来越显示其女性主义的倾向。

一、立场:价值中立/女性主义

立场是一切研究的基点,并决定了研究的理念、方法、内容、方向,女性社会学亦不例外。从近15年来的演进过程看,对于女性社会学研究的立场基本可划分为价值中立和女性主义这

两种立场。所谓价值中立立场在此指的是研究者自认为是站在客观的角度，不偏向任何性别地进行研究。与之相反，持女性主义立场者认为在研究中客观”与“中立”实际上是不存在的。研究者的研究视角实际上就是其个人经验、经历、价值观的反映，甚至一个课题的选择就是研究者主观导向的反映。因此，他们明确地从社会性别的方式来考察、分析、研究妇女的生存与发展，进行理论的挑战。如李小江、朱虹、董秀玉就以《性别与中国》来命名她们主编的丛书，“1994年推出的《性别与中国》一束论文内容涉及妇女研究的方方面面，把它们统一起来的是性别的视角，编辑者的宗旨是把性别确立为一个基本范畴，这是一个观念的革命……在《性别与中国》第一辑的理论挑战之后，本集（指《性别与中国》第二辑——引者注）偏重状况研究。可以说，第一辑用社科、人文的不同资料贯穿了一个性别视角，而这第二本论文从性别视角出发侧重于对妇女状况的方方面面进行调查”。而云南省生育健康协会在进行生育健康研究时，也是直接提出以妇女为中心，并将其成果集命名为《以妇女为中心的生育健康》。

如果将“立场”放入时间的框架中，我们不得不承认迄今为止仍有较多的研究者坚持“价值中立”立场，仍有较多的研究成果是立足于“无性别偏向”之上。但是，首先，持有女性主义立场的研究者和建立在社会性别意识之上的研究成果呈增长趋势，且增长幅度不断扩大；其次，一些研究者的立场出现了由“性别中立”向“偏向于女性”的转变。

15年前发端时，中国的女性社会学最先是寄宿于婚姻家庭研究之中的，女性并不是被研究的主体，所以，研究者的立场也很难说是一种女性社会学的立场。至80年代中后期，真正意义上的女性社会学开始萌发；而进入90年代后，女性社会学中出现了立场的分野，其代表领域涉及妇女与发展、就业/职业、犯罪、素质、地位、贫困等，而尤以“妇女与发展”最为突出。如相当一部分学者认为改革开放对妇女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增强了妻子对家庭事务的发言权，使夫妻关系趋向平等；部分优势女性有了更多的择业机会，更灵活的就业方式。而另一些学者认为，社会发展并不等于妇女发展。他们指出，在看到改革开放给妇女带来许多好处的同时，也应注意到，首先，由于在非农化转移中的滞后性，农村女性在职业结构中处于不利地位，在农业领域已出现了女性化的趋向。孟宪范和高小贤特别强调指出，农村女性在非农化过程中的障碍是一种结构性障碍，在某些地区已形成“男工女耕”模式，农业现代化正重复着以牺牲妇女个人发展为代价的历史老路。其次，在经济体制改革中，相对于男性，女性就业的产业结构变化滞后，原有的女性低职业结构并未得到根本改变。而城市妇女被迫提前退出正规劳动力市场，市场将再次就业的妇女挤压到劳动条件差、劳动强度大、收入低的职位上去。第三，与男性相比，妇女经济身份转换代价大，困难多，速度慢，规模小，缺乏制度保障。第四，职业的性别分化与隔离依然存在，并有所强化，女性就业者以更高的比例聚集于农林牧渔业和

低技能、低报酬、工时长、劳动强度大的服务性行业，劳动密集型行业，这将使市场对性别的选择模式化、社会化，使更多有才能的女性无法进入所谓的“男性领域”并得到职业发展。第五，尽管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有了很大的改善，但如果将妇女的家庭地位分层为：妇女作为个体成员在家庭总体利益格局中的地位、妇女作为代际成员在家庭代际利益格局中的地位及妇女作为妻子在婚姻利益格局中的地位这三个层面，就会发现，妇女更多地是作为个体、作为下代获得了好处。而作为妻子，其地位并未发生多大的改变。即夫妻关系仍更多地处于男高女低的不平等状态中。考虑到个体利益和下代利益的上升实际上是一种时代的潮流，不能不说，妇女地位的这一改变只是“顺手牵羊”式的成功，而不是妇女作为女人的胜利。而《中国妇女报》也在近十几年中报导了不少虐待妻子、原本已绝迹的重婚纳妾等损害妇女婚姻权利的事件。第六，近20年来，更多地注重追求经济效益，导致妇女权益受损的事件，如女工更多地下岗、女大学生求职难等并不少见；而一些地方也出现了以损害妇女利益获取经济发展的事件，如一些外资、个体、私营企业不实行女工劳动保护，一些地方以“娼盛”引“繁荣”等。

对经济重构中妇女发展多方位的变化，张宛丽的分析是“随着市场机制的发育，性别因素与阶级阶层的相关性显示出来了”；“也许当代中国妇女群体要首先经过改革中的‘社会阵痛，甚至认识代价，才可能勇敢地走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生活中自觉争取社会平等权力的实践步伐”。而李小江在1996年时更为直接地指出，“遗憾的是迄今为止，在学术界的发展研究中罕见与之（指妇女发展实践及需求——引者注）相应的妇女发展理论，一个重要的原因是现实社会中的妇女发展与学术界的发展研究脱节，在逻辑起点和认识结构上均缺乏有效沟通的渠道。它带来的弊病是：现有的发展理论难以认识和指导现实的妇女发展运动，而妇女发展的社会实践也未能及时地渗透或推动发展理论”。李小云认为“从客观来看，在我国发展的实践中基本上还存在着性别盲点或者说完全缺乏性别意识的现象他在《发展进程中的妇女及性别问题》一文中概括性地讨论了妇女及性别在发展进程中的基本问题，进一步介绍了国际妇女发展运动中提出的主要的妇女发展模式（WID, Women In Development）。社会性别与发展（GAD, Gender And Development）以及社会性别计划（GP, Gender Planning）的基本概念、特点及相应的发展含义，论述了具体实践过程。而这一介绍与论述在其与林志斌合著的《性别与发展理论评述》中更为深入。这些模式与方法无疑为中国妇女发展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提供了一种有益的经验。

除了价值中立和女性主义两大倾向之外，不能不提到郑也夫的《男女平等的社会学思考》一文及其所表现出的男性主义的立场。该文认为，“40年来，我们通过行政力量，在社会生产中扶植弱者和女子，被剥夺的男子承担更多的家务，从而瓦解了双方合理有效的内外分工”，“男女平等时期的最大收获是普及了一种观念，即女子拥有与男子同样的权利，但它很快造成

了更为荒诞的不平等，即弱者对强者的剥夺。又因为这一价值观念追求男女平等为男女一致，从而消灭了由异常丰富的两性特征构成的复杂人世，造就了一个单调、苍白、贫乏的社会”。市场经济终于开始结束社会主义福利及其向妇女恩赐的平等。真正意义上的妇女解放不应以社会的混乱无序、男子受剥削为代价。平等是权利而不是结果。“社会竞争原则应是一视同仁，不带有任何意识形态的偏见。”该文刊出后，引起较大争议和反响，许多学者撰文或支持或反对这一论点，邱仁宗则干脆将郑文称之为“一曲男性主义的天鹅之歌”。由于实际上，这一场争论持续了一年以后便平息了，而一些在争论中持有男性主义立场者也仅是偶尔涉足女性社会学而已；所以，至今为止，中国女性社会学研究中主要仍是两大立场：价值中立与女性主义。

二、理念：特殊性/普遍性

由于在意识形态领域，妇女曾一直更多地被作为“唤醒”的对象；在“解放斗争”中，妇女曾一直更多地是“被解放”的客体；在学术领域，妇女曾一直更多地是“被研究者”，新时期的女性社会学研究又恰恰是以对妇女问题的研究为开端的，所以，即使在现在，妇女也往往更多地作为具有特殊性的人群进入研究者的视角，或者反过来说，研究者更多关注的是妇女作为妇女的特殊性，而忽视了她们之所以成为妇女，或这一个或一群妇女的文化因素、社会背景及人生经历等。从近几年开始，社会性别视角进入了女性社会学研究领域，有一些学者开始更多地注意到社会性别/文化在两性成长中的影响和作用，注意到妇女自身经验、感受及由此而产生的思想、观念所固有的价值，妇女仅仅作作为“妇女”的特殊性意义正在逐渐被妇女作为“人”的普遍性意义所涵盖。

这两种理念的差异在女性社会学领域中的不少方面有显著的表现。如在研究女性成才、女性职业行为、妇女发展时女性素质低”是许多人常常论及的。这些论述包括“从政治——思想素质看，许多妇女自卑自弱，缺乏竞争意识，理论功底、决策的魄力不够；从文化——心理素质上考察，中国妇女总体上教育程度低、文盲半文盲占大多数，文化素质的低下不仅束缚了妇女思想和才能的发展，而且由此产生的狭隘性也成了她们不愿承认又不得不承认的心理弱点”。

“在许多学者的讨论中，都涉及到自卑心理、依附心理、怯弱心理、嫉妒心理及狭隘心理等表现，并提出这些现象是女性成才过程中的严重的心理障碍”。有学者认为我国女职工心理素质低的表现有：（1）依附心理。在经济、生活、地位等方面表现为依靠他人的心理状态；（2）自卑心理。认为自己在智力上天生不如男职工，愿意按传统的观念做个”贤妻良母”，放弃对事业的追求；（3）怯弱心理。缺乏理想，意志薄弱，感情脆弱，缺少自强精神，惧怕挫折，不愿拼搏；（4）狭隘心理，考虑问题局限于自我、家庭、小单位，习惯于自我满足，自我欣赏的心理”。与这些研究者不同，沙莲香将妇女放到一个更广阔的性别——文化背景中进行考

察，认为“男女不平等的逻辑始点起于性别，或者说，男女不平等是基于性别而被社会作出的区分、排斥、或限制”。在分析了这一逻辑起点是怎样在社会生活中的一些重要环节中被一步步导向性别间不平等后，她强调指出：“男女不平等转化为对女人的性别偏见或性别歧视。而这种性别偏见或性别歧视给女性带来的社会资源匮乏现状，反过来给人们造成了很大的社会错觉，认为女人不如男人强；“在社会资源上对女性的相对剥夺所造成的社会事实，竟使女性自己也经常作为衡量自己能力大小的出发点。这是一种被颠倒了的事”。

再如，80年代初至90年代初，中国曾开展过“妇女回家”的大讨论，这一场直接焦点为妇女双重角色冲突的论争，在1980年至1984年表现为“家庭与事业的矛盾”，1986年至1988年表现为“妇女出路问题”，1988年至1993年为“职业妇女角色问题”。而无论是支持“妇女回家”，还是反对“妇女回家”，或提出家务劳动社会化、发展第三产业、阶段性就业、丈夫多帮助妻子承担家务等方法来缓解职业妇女的角色冲突，研究者或更多地将视角限定在妇女，或拘泥于传统角色规范对两性的约束。对此，童芍素的意见则是要创造条件实现5个和谐统一：男女两性角色和谐统一，职业女性对双重角色的认识和谐统一，女性的社会角色期待和职业素质和谐统一，职业女性的家庭角色和家政素质和谐统一，职业女性角色变迁与社会环境和谐统一。她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使职业妇女摆脱双重角色冲突，进入“双重角色和谐统一”的新境界。

商业性性交易是近20年来中国大陆出现的一大问题。从对这一问题的研究看，第一，是女性性服务提供者而不是男性性服务获得者更多地被作为研究对象；第二，研究者更多地论及女性服务提供者的“享乐性”和“主动性”。王金玲等人在《对商业性性交易者的性别比较分析》一文中，则走出对妇女的歧视和对女性性服务提供者的偏见，将商业性性交易置入中国社会-经济-文化大背景中、将女性性服务者置入妇女整体及商业性性交易者整体中进行分析，指出：商业性性交易群体中在年龄、职业、文化程度、个人收入、家庭收入、动力与获得、态度等方面均存在着显著的性别差异；因此，在谴责、惩罚、教育、帮助与挽救卖淫妇女的同时，也应界定买淫男子的责任，给予相应的谴责、惩罚、教育、帮助和挽救。并且，这一性别差异的存在是社会资源配置性别不公及性别双重道德标准的反映。改变这一不公状态，消除这一双重标准，才能对商业性性交易实施更有效的阻断。继而，在一部有关卖淫妇女的著作中，王金玲进一步指出，今天，进入商业性性交易中的妇女绝大多数也是源于苦难、出于被迫以性服务交换钱物的。这种苦难包括经济上的相对贫困和绝对贫困以及心理与情感的痛苦，更是一种身为妇女的苦难——由性别不平等、男性中心及夫权和家长制造成的苦难，在这一苦难下的非自由选择和非知情选择地进入商业性性交易无疑是一种被迫而不是主动。在这一研究领域，我们

也需要打破以男性话语为主的传统公共话语的边界，更有效地创造出新的公平话语，并以此引导社会倾向。

近 20 年来，拐卖妇女也已成为一大社会问题。由于拐卖妇女绝大多数是一种强迫妇女的婚姻迁移，即将妇女拐卖到异地成婚。一些研究者的分析认为，这主要是由于被拐/卖入地婚龄男女比例失调，地区性经济差异，当事人法律意识薄弱等造成的。而另一些研究者在进行更深入的探讨后认为，当女性处于实质性短缺状态时，她们会面对多种形式的暴力，如被绑架拐卖到那些急于寻找配偶的男人处成婚。而被拐卖后，即使成功地逃回父母家或丈夫家，想过正常生活，她们也会遇到许多严重障碍。当女性处于实质性过剩时，她们的地位也不会有多大改善。如由于必须支付嫁妆使女孩不受欢迎；男人或家庭想通过虐待妇女来敲诈或索取更多的嫁妆会导致嫁妆暴力；如果需要时，男性可以不困难地再找一个妻子，这便增加了已经存在的性别之间的权力不平衡。因此，妇女被拐卖的更深刻和实质性的原因是性别歧视的存在——妇女的被强迫婚姻迁移只是性别歧视对婚姻市场的一种影响和结果。无论短缺还是过剩，都不能改变妇女的地位和权利，这些是由妇女在家庭和社会的地位决定的。妇女要对自己的生活进行控制，只有通过家庭和社会地位的根本性变化来改善。

在两种理念相互比较中，我们发现了一些极有意思的现象。女口《社会学研究》曾刊登过两篇出自同一研究课题的研究文章。该课题为中国社科院承担的“中国社会科学院职业女性参与、发展与社会地位”，两篇文章一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知识女性在科研活动中的地位与作用》，一为《性别观念与中国社会科学院女性的职业发展》。在同样肯定了女性对社会科学作用与贡献的基础上，前文认为，社会教育、专业训练和社会实践是女性科研参与和发展水平的决定因素；社会科学研究工作能够使女性的自身特点与社科活动特点相吻合，使知识女性的自身发展要求与社科研究活动的目标相一致；而由传统社会文化派生出来的沉重心理负担，是知识女性在科研活动中参与和发展的内在障碍；繁重的家务负担是妨碍知识女性在科研活动中参与和发展的重要因素。该文认为值得一提的是，在与男性在社科研究领域携手共进之时，中国的知识女性并未男性化，并未因为参与了上层建筑的创造性活动而失去女性的特征和气质。而后文通过对性别角色观念的性别间差异及女性内差异的分析，强调了性别意识与女性发展间的关系：传统的性别评价和成见模式对社科院的知识女性仍有很大影响，使之（与男性一样）对女性从事科研工作和行政管理工作的能力有一定程度的疑虑，从而限制了个人的职业发展和群体的发展；性别观念越趋向现代和平等的女性越可能获得较高的职业成就；人格倾向上越符合传统的性别刻板印象模式，越可能抑制女性的成就动机和进取行为，从而成为女性职业发展的一个障碍；由于中国的现代性别观念教育对于女性的性别意识的培养极为有效，对男性作用微

弱，造成了文化层次越高的环境中两性性别观念差距越大这一状况。而由于男性在社科院的领导层中仍处于主导地位，其性别观念或多或少、或明或暗地影响着女性的提拔和培养。将这两篇文章进行比较，我们很容易看出两者间因理念的不同导致的结论的不同，以及所认同的知识女性发展观念的不同。而这一不同的理念存在于在同一课题的研究中的事例也典型地反映了近些年来，中国女性主义社会学研究中理念的差异与共存的态势。

三、方法:对策研究/纯学术研究/参与式研究

从方法角度对中国女性社会学的演进进行分析，基本上可分为以对策研究为主、纯学术研究（PR，Pure Research）的成长与扩展（90年代初期至中期）、参与式研究（OR，Operational Research，也有人称之为运作式研究）的成长与扩展（90年代中期至今）这三个阶段。

在80年代，中国女性社会学除了整体性的理论探讨外，分层研究，其中较为成功的当属女职工生育保险制度的提出与实施。女职工生育补偿问题最早是由王金玲在《社会应为妇女生育抚育后代承担责任——有关招工招干男女不平等问题经济上的思考》（《中国妇女报》1986年9月5日）中提出的。之后，许多专家学者、各级人大政协的代表和委员为之积极呼吁。《工人日报》自1988年4月起开展了为期半年的专题讨论，1000多万人参加了这一讨论，有120多篇、110万字的稿件在报纸上发表。1988年9月1日起至年底，南通市、鞍山市、株洲市相继出台了生育补偿办法的方案，标志着女职工生育补偿进入了实施阶段。在经过7年的理论、舆论准备和152个市县的试行后，1993年3月，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律委员会委员、全国总工会副主席章瑞英向大会提交了《深化女职工生育保险制度改革的建议》的提案。后来，劳动部对此作了回答：“我们已经把这项改革列入了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总体规划之中，准备有计划地逐步在全国推行。”至此，女职工生育的社会保障被纳入国家职能部门的工作规划之中。

从90年代开始，随着更多的专业研究人员的加入和研究的深入，纯学术研究的方法逐渐在中国女性社会学研究中成长与扩展，发展、健康、地位、女性违法犯罪、女童教育等也成为新的关注热点，其中有关妇女与发展的研究最兴盛。仅从专著看，就有：甘肃省妇联、甘肃省妇女问题研究会主编：《妇女与社会发展》；张明芸、韦潮一主编：《社会变革与妇女进步》；谭琳、李建新主编：《妇女与持续发展》；蔡磊编著：《平等、发展——当代国际妇女的目标与实践》；张萍主编：《中国妇女的现状》；《农家女百事通》杂志社、天津师大妇女研究中心主编：《当代农村妇女发展与对策》；全国妇联城乡工作部主编：《城镇妇女就业与发展论文集》；童芍素主编：《角色的困惑与女人的出路——众学者谈当代职业妇女的角色冲突与妇女发展》；沙莲香主编：《中国女性角色发展与角色冲突》；王福临等主编：《中国少数民族妇女发展论文

集》；孟宪范著：《改革大潮中的中国女性》等。在一系列有关中国妇女地位研究的论著中，以《中国妇女社会地位概论》，《当代中国妇女地位》、《当代中国妇女家庭地位研究》最有代表性，其产生的社会反响最大。此外，继《女性犯罪论》之后，对女性违法犯罪行为的研究也步步深入，专著迭出，而单光鼐所著《中国娼妓：过去与现在》可作为代表性著作。

在 1995 年北京世妇会之后，参与式研究作为中国女性社会学领域新的增长点而获得迅速的发展。事实上在前一阶段，在女性社会学的“妇女发展”、“妇女健康”、“女童教育”研究领域，参与式研究的方法已获得了一定的运用。如北京农业大学国际发展中心自 1991 年起就在李小云的倡导下，开始从事妇女与农村发展的参与式研究。在进行“提高华北地区农村妇女对农村发展的参与”项目时，他们以河北省故城县饶店镇的农村妇女为目标群体，立足于当地资源和产业的特点，了解农村妇女的问题和需求，从技术和资金上帮助她们创立了妇女自助性发展的机制。王绍贤、李泊负责做“云南农村妇女生育健康需求评估”项目时，妇女参与成为解决生育健康问题的关键，而通过多种途径“让妇女发出自己的声音”的方法，也使社区工作者自己发现问题，自己制订规划，并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解决问题。全国妇联的“中国妇女生育健康研究与促进”项目将运作过程作为一个研究与行动、科研与服务相互结合的过程，全体研究者从优化妇女健康环境、普及卫生保健知识、改善妇女医疗和条件等方面做出了实际努力，在促进社会对妇女健康的关注、妇女自身的参与以及提供符合妇女健康需求的服务方面作出了贡献。由宁夏教科所牵头的“农村女童教育现状问题及对策研究”项目（1992-1996）提出了“整体优化女童教育环境，有效解决西部民族贫困地区女童就学难”的试验理论，于 1992 年 9 月—1995 年 7 月，在宁夏、青海、甘肃、贵州 4 省区 16 个贫困县 28 所乡以下的农村小学进行了为期 3 年的“整体优化女童教育环境”试验，从转变传统观念，优化女童教育的社会环境、家庭环境、学校环境，根据实际需要改革课程内容入手，提高了教育对女童的适应性和内在吸引力。然而，在当时，就整个女性社会学领域而言，参与式研究还未引起普遍关注，研究者对参与式研究方法的运用不够自觉；而作为一种国外引入的方法，参与式研究本身也有一个本土化及与研究主客体相互适应的过程。因此，人们曾更多地论及的是有关上述项目专著，如李小云主编的《妇女与农村发展研究》，陶春芳、萧扬主编的《中国妇女生育健康研究》（1995，新世界出版社）；王绍贤、李帧主编的《云南妇女的心声——生育健康的需求评估》（1995，北京医科大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联合出版社），周卫主编的《中国西部女童教育行动研究》（1995，宁夏人民出版社）内蕴的纯学术价值，也更多地从纯学术角度对这些项目的贡献进行评价。

从 1996 年开始，这一状况就有了较大的转变。首先，越来越多的研究者改变了传统的研

究模式与研究思路，自觉地将“以研究对象为主体，以研究者组织者，研究者与实际工作者结合，重在帮助妇女改善生存与发展状况”的参与式方法运用到研究中。如全国妇联“中国妇女生育健康研究与促进项目”在第二期工作中，在理论上注重女性主义理论、健康促进理论和社区理论的整合；在方法上采用了实证研究和行动研究、定性和定量，以及社区需求评估、项目评估等方法；在实施过程中，注重多部门合作与学科间的整合；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的“外来女劳工研究”项目在第一期时，重点是探讨女打工者群体目前的状况与发展，并涉及其对流出地、流入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而在1997年进入第二期后，对打工妹群体的培训成为项目的一大重点；陕西省妇联的“西乡县妇女生育健康”项目在第一期为纯学术研究性的，第二期转为行动干预，最近开始的第三期则已将重点放在政策倡导上了。其次，除了原有的妇女发展、妇女健康、女童教育外，参与式研究在更多的领域获得了运用。如云南的计划生育项目。陕西的一些社区发展项目（如陕西丹凤县妇女教育项目、宜川县社区综合发展项目）的运作中，无论是前期的需求评估，还是后期的效果监测评估，都运用了参与式的方法，妇女成为主要的评估者；浙江省社科院妇女家庭研究中心的“社会—心理—医学新模式帮助卖淫妇女”项目从卖淫妇女的实际需求出发，开设多种技术技能、知识培训班及配偶、家长辅导班，提供心理矫治和热线咨询服务，发放自我健康保护小册子，力图改善导致卖淫妇女走上卖淫之路的不良环境和条件，转变其不良行为。第三，作为参与式越来越多地成为一种主要的研究方法，越来越多的研究者关注参与式研究的一个结果，参与式研究培训正在逐渐成为女性社会学方法领域中的一个热点。全国各地已举办了多期的参与式研究培训班（包括对培训者的培训），并建立起社会性别意识参与式培训的北京、云南、陕西网络。第四，参与式研究的本土化工作也正在积极地进行着。不久前，北京出版了王佐芳、冯媛等编写的更适应中国大陆参与式培训的培训手册，而在上述WHO昆明培训班上，所有的资料也较大程度地作了中国化的修改。第五，与参与式研究的较普遍化相伴随，妇女口述材料的应用成为女性社会学研究的一种新方法。女口《大山的女儿》就为妇女发展的研究提供了有用的资料与思路。

当然，参与式研究只是今天中国大陆女性社会学研究的方法之一。就总体而言，中国大陆女性社会学研究的方法仍处在对策研究、纯学术研究、参与式研究的三足鼎立之中。而近几年来，在前两种研究中也是成果迭出的。其中，就专著而言，较有影响的有：朱楚珠、赵希哲的《妇女参与的行程》（1996，高等教育出版社）；和钟华、乔亨瑞主编的《欠发达地区妇女的参与发展研究》；李小江、朱虹、董秀玉主编的《平等与发展》；李银河的《女权的崛起》，《中国女性的情感与性》；金一虹、刘伯红主编的《世纪之交的中国妇女与发展》等。

四、内容：问题/女人/性别人

在 80 年代中期, 妇女的生存与发展最先是以一种“问题”的形态出现在人们的面前, 因此, 女性社会学的研究最先所涉及的便是“妇女问题”: 妇女解放问题, 妇女自我意识觉醒问题, 妇女就业问题, 妇女形象问题, 以及大龄女青年婚姻问题、“第三者插足问题”、妇女外流问题等。进入 90 年代后, 随着对“问题”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女性主义思想的引入和吸收以及大量专业研究者的进入, 与整个妇女研究开始了对妇女作为人、作为女人的关注相对应, 女性社会学从对“问题”的研究转向了对“人”的研究, 即更多地将妇女作为一个“人”的主体而不仅仅是一个“问题”的主体进行考察、分析、把握。由此, 许多过去被忽视的领域开始受到关注, 过去更多地被作为“问题”的现象被开始整体地考察; 而一些社会学原有的定义也被研究者从社会性别角度进行了重新定义。如杜芳琴在“中国妇女与发展”研讨班上提出, 妇女的地位应界定为: 由文化所规范了的性别关系和结构中, 妇女相对于男性的位置(天津师大妇女研究中心, 1993)。而自 1995 年北京世妇会之后, 随着性别分化、妇女自醒、国家扶持和国际社会的推动的进一步加强和深入, 社会性别制度及文化类型, 成为许多学者研究女性社会学时不可忽视的背景或场景, 女性社会学界对社会性别的研究逐渐加强和深化。

与这一由“问题”到“人”再到社会性别——“性别人”的转变相伴随, 女性社会学研究所涉及的学科也出现了由单一学科到多学科、跨学科的扩展。女口“中国妇女生育健康研究”项目突破了单纯的生物医学模式, 提倡科际整合, 在注重采用质的研究的同时, 借鉴了决策科学、民俗学、人类学的一些研究方法, 其成果丰富了中国妇女研究和社会医学研究。“妇女与大众传媒”项目注重社会学与新闻学、广告学的互动合作, 对传媒中存在的性别歧视的现象进行了分析与研究, 挑战传统的传媒观念, 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建议。“民族妇女: 传统与发展”项目的成员来自民族学、人口学和社会学领域, 其分别以各自学科的优长共同对有关民族妇女的课题进行探讨: 人类学学者主要是长期深入民族地区进行实地调查, 依据第一手的调查资料整理完成研究报告, 社会学和人口学者是依据统计资料和实地调查结合进行有关专题的探讨和分析。“社会-心理-医学新模式帮助卖淫妇女”项目的成员由社会学、心理学专家、医生和管理干部组成, 下设社会工作组、心理咨询、医疗保健、实验 4 个子课题组, 力图通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相结合、科研与实践相结合的方法, 提高科研成果的有效性和社会效益的转化率。而许多参与式项目更是突破了原有的科研与实践之间的隔离, 或直接吸纳社区管理人员为项目成员; 或设立实验区, 请当地的妇女直接参与项目, 使科研成果迅速成为政府或部门的决策, 或社区居民的行为。

而当研究者从整体的“人”和“性别人”的高度对女性进行把握时, 其研究的视角也就从单一转向了多重。一是指研究者在关注女人身为女人的一种身份时, 也关注女人作为社会人的

存在与发展,关注其除女人之外的其它社会身份或背景,如阶级、阶层、民族、代际、社区等。女小在中国较早研究性骚扰问题的唐灿在《性骚扰:城市外来女民工的双重身份与歧视》一文中,描述并分析了打工妹们因性别身份和就业身份而受到的双重歧视,认为产生这一问题的更深刻的原因在于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的制度缺失,以及因就业差别而产生的经济和社会关系的不平等。冯小双在《流动的效益与代价——北京市部分外来农村女性务工经商者调查报告》中分析了进入大城市分散从事务工经商活动的农村女性群体的特征,认为她们在进城获得明显的收益的同时,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而这一代价的根源便是妇女群体内部因阶层、地域等的不同而形成的利益及地位的差异。赵捷在对云南旅游业中的少数民族女性角色的分析中指出,云南旅游从业人员中女性远远多于男性“不仅仅是性别的关系”,另一重要关联是她们的民族身份,尤其是她们在充当主人角色时的行为,即“旅游消费者所观察到的民族女性以及与她们密切相关的风俗民情”(和钟华等,1996)。二是境外视角的引入和借鉴。十几年来,境外,尤其是西方的女性主义论著通过各种渠道大量进入中国大陆,这其中不乏宏观理论性的原版论著,如《本土女性主义的挑战:全球视野中的妇女运动》;《女生主义社会学介绍》;《社会性别的领域:女人、男人和人种学》;《社会性别,关怀和经济》等,以及国外女性主义学者对中国研究的原版论著,女口《中国新经济中的社会“性别与工作”》;《危险的愉悦:十九世纪上海的妓女与现代化》,而更多论文、评著已译成中文,如美国的丽莎·斯因茨尼等著《角色变迁中的男性与女性》(潘建国等译,1988 浙江人民出版社),法国的伊·巴丹特尔著的《男女论》,美国的达维逊等著《性别社会学》,美国波士顿妇女组的《我们的身体,我们自己》等。在鲍晓兰主编的《西方女性主义研究评介》(1995,三联书店),李银河主编的《妇女:最漫长的革命——当代西方女权主义理论精选》(1997,三联书店),王政、杜芳琴主编的《社会性别研究选译》等著作中,也有不少女性社会学方面的论文。境外女性主义论著的引入开阔了中国大陆女性主义社会学研究者的视野,为中国大陆女性社会学的研究提供了多样性的经验。许多研究者也正是从“拿来主义”入手,开始进行女性主义社会学的研究,或者借鉴境外的思路与经验,拓展和深化了妇女社会学的研究。

五、地位:依附/相对独立

如果从学科分类角度看,女性社会学既是属于社会学学科的一个分支学科,亦是属于妇女研究(妇女学)学科的一个分支学科,具有任何一门学科都固有的依附性。如果就其本身看,作为一门交叉学科,女性社会学显然应该只属于自己而不属于任何学科,这是任何一门学科都应固有的独立性。一门学科在前科学状态,无疑更具有依附性;而一旦成为一门科学,其“独立于世”当然是必然的事。女性社会学的发展亦是如此。在 80 年代至 90 年代,女性社会学源

起的“问题研究”特质决定了其双重依附性:无论在社会学还是在妇女研究中都处于依附地位。在当时,就社会学的专业研究而言,妇女研究更多地被置于婚姻家庭的研究中;并且即使是在婚姻家庭研究中,也是被作为一个变量而非主题,即研究者更关注妇女的家庭成员的角色,及其家庭成员间的男女平等状况,而不是妇女本身。如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进行的一系列家庭调查中都没有妇女的变量「妇女的家庭地位」也被列为一个专题。在妇女研究领域,女性社会学也缺乏一种学术意识,往往是激情思辩多于理性分析,工作对策多于理论探讨。女性社会学研究由此经常成为一场“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争辩。当然,80年代至90年代初叶女性社会学的依附性,也是由当时的研究水平所规定的了。

自90年代中叶起,随着社会需求的变化与自身的发展,女性社会学研究的特性色彩日浓,独立地位日显,作为一个独立学科的中国女性社会学正在成长。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女性社会学学术化进程逐渐展开。而论及这一学术化进程的展开,不能不提及李银河的作用。在妇女问题研究历经了五六年,虽成果累累,却极少得到学术界的承认,许多研究者为此沮丧、抱怨时,李银河的学术论著给了人们很大的启迪。从《当代中国人的择偶标准》(1989)到《中国人的性爱与婚姻》(1991),李银河的论著提示人们如何运用社会学的方法进行女性社会学的研究,如何使社会性别视角的研究深入学术层面,进而获得主流社会学的承认。而事实上,不少研究者也是从那时候起加强了自身的学术意识和训练的。至今,已有一大批具有学术意义和学术价值的女性社会学的论文、著作得到了学术界的肯定,女性社会学的专业研究者也不乏其人了。

第二,女性社会学自身的特征日益凸现。在社会学领域,与其他分支学科不同,女性社会学强调的是“女性”——女性的内容、女性的立场、女性的目的;在妇女研究领域,与其他分支学科的不同,女性社会学强调的是“社会学”——社会学的理论、社会学的方法、社会学的视角。正是在社会学与妇女研究的交叉点上,结构成女性社会学。因此,在众多的研究中,妇女不仅不再是研究中的一个变量,而是成为主题/主体;并且也不再被“一锅煮”,而是有了定量、定性的分析。更重要的是,从女性主义的立场出发,女性社会学正在形成着自己特有的研究方法 with 理论。

第三,女性内容、女性视角、社会性别视角等等日益进入社会学其它领域的研究之中。除了传统的婚姻家庭研究外,其它如社会发展、阶级阶层、社会制度、社会流动、社会心理、违法犯罪、工业社会学、农村社会学、青少年研究、理论社会学等等许多领域,女性/性别也已成为一个不可缺少甚至显著相关的成分了。

不能不承认,女性社会学正在由依附走向相对独立,而正是在这日益成长的独立中,女性

社会学的学科化萌发了。如女性社会学作为学生的选修课程进入了许多高等院校；而在近 2 年，北京大学与中央党校都被批准设立了女性社会学的硕士点；《社会学研究》1999 年第 5 期开辟了“性别与发展”专栏等。

六、中国女性社会学的学科建设

应该说，近 15 年来，在中国大陆，女性社会学研究有了较大的发展。但总的来说，与女性史学、女性文学相比，女性社会学学术化进程较迟滞，而在社会学领域中也处于边缘地带。因此，就学科建设而言，女性社会学尚在构筑阶段。

今天，女性社会学的学科化建设已成为社会发展和女性社会学本身发展的双重需求。从女性的、本土的、社会学的立场出发，女性社会学的学科建设的基本理论框架似应作如下构建：第一，中国的女性社会学强调本学科必须具备女性的立场、女性的视角、女性的意识、女性的经验、女性的出发点、女性的目的，注重研究成果有利于国家和社会的良性运行与发展，反对父权家长制对男女两性的压迫与摧残，力争与男性一起共同获得有利的生存与发展。

第二，中国女性社会学在关注女性的被剥削、被压迫、被边缘化的同时，也重视妇女在历史和现实中的功能与作用，力求探寻、证实和开发妇女在社会发展中的能动作用。

第三，在对男性主流社会学和国外女性主义社会学的体系进行女性化的再认识和本土化的诠释基础上，中国的女性社会学应力求建立既有别于男性主流社会学，又有别于国外女性主义社会学的自己的“话语体系”。

第四，中国的女性社会学也进行视妇女为一个特殊群体的分层研究，但它更看重以妇女的立场、视角、意识、出发点、目的对社会运行及其规律所进行的研究和探索。由此，它将前者视作后者的补充，并认为，与前者相对应，将男性作为一个特殊群体进行分层研究亦是不可缺少的。

第五，中国的女性社会学也应注重男性研究，加盟男性研究，力图在社会性别研究中，加强自己的学科建设，健全、完善自己的学科体系。

总之，中国女性社会学在理论构建中不仅考虑到两性生存与发展的普遍性和共同性，考虑到女性生存与发展的普遍性和共同性，也考虑到作为有别于男性的另一种生物/社会性别的女性的生存与发展的特殊性和差异性。在对男性主流社会学和国外、尤其是作为范本的西方女性主义社会学进行扬弃的基础上，力图形成自己的女性化加本土化话语与体系，并证实这一话语体系较之男性主流社会学和国外女性主义社会学更适用于中国女性，更有利于中国女性。

而就中国女性社会学的方法而言，李小江曾提出女性研究的方法论为“有性人”和证伪。而这，亦可作为中国女性社会学有别于传统男性主流社会学的专门的方法论之一。还应注意，

中国女性社会学方法论是主体化(责任感)和行动性。具体来说,第一,性别将作为一种变量进入社会学研究体系。社会学研究的语言、概念、阐释、数据、分析、对策建议等的性别偏见和性别歧视应得以消除。

第二,与男性主流社会学偏重于证实男性权力中心制度及男性主流文化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相对立,中国的女性社会学研究力图证实男性权力中心制度及男性主流文化的非合理性和无效性——对传统社会学进行证伪。

第三,与男性主流社会学往往将研究对象客体化,研究更多的是为研究目的服务而不是出

①有关中国女性社会学学科建设的观点可参考王金玲,2000,《学科化视野中的中国女性社会学》,《浙江学刊》第1期。

于了解和服务被研究者不同,中国的女性社会学反对这一“强奸式”的研究模式,关注研究者与被研究者之间的亲和性,强调被研究者的参与和知情选择。研究者将研究看作是了解整个女性世界、推进女性解放的途径,注重自己在其中应负的责任。

第四,与男性主流社会学更多地作为一种人文科学研究,许多学者具有纯学术研究、为研究而研究的倾向不同,中国女性社会学一开始就分为基础理论研究、普及、行动三个层面,十分注重它的来源于实践、落实于实践、在实践中提高完善的流程——强调行动,而不仅仅凸显其学科的纯学术性或纯研究性。

在与国外,尤其是西方女性主义社会相比较,中国女性社会学在今天更多地注重定量而不是定性的方法。西方女性主义社会学家们认为,定性的方法是进行女性主义社会学研究的一种更好的方法。但是,如果说在中国女性研究的初始阶段,定性方法还可以作为一种主要的研究方法的话,那么,在今天,西方女性主义社会学家的这一经验对于中国女性社会学研究来说,已是不太适用的了。中国有着重定性轻定量的人文科学研究传统,这一传统在中国女性研究初期的质疑与挑战中起到过重大的作用;但也必须承认量化指标和数据的缺乏造成的先天性的缺陷,也使得谙熟概念游戏的中国人容易在定性分析中陷于“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理论混战中。可以说,定性分析在今天已日益弱化了它的说服力。由此,今天中国的女性社会学研究应更注重定量分析的方法,力求以确凿的数据、科学的量化分析对男权中心/主流文化证伪,对中国女性生存与发展状况证实,对妇女在社会运行中的能动作用予以证明,以女性的眼睛来审视社会的运行及规律。

此外,就主要内容而言,中国女性社会学至少应有以下10个方面:社会分层、社会化、就业、文化与教育、健康、公共政策、婚姻家庭、违法犯罪、发展、比较研究与女性社会学史研究。

（责任编辑：张宛丽 来源：社会研究学2000年第一期）

想象力与确定性一个案与定量研究的关系辨析

郑丹丹

（华中科技大学，湖北武汉 430074）

摘要：定性与定量之争由来已久，定性研究尤其是个案研究的科学性遭受的质疑更为严厉。本文从研究的目标和手段两个维度对学术研究进行分类，综合探讨个案和定量研究的效度与价值议题。个案研究多采取归纳方式，致力于新知识的发现，定量研究则多以演绎方式开展，更关注知识的验证，二者的效度要求和目标导向各不相同。个案研究和定量研究各司其职、相辅相成，应该走向多维度融合。

关键词：个案研究；定量研究；内部效度；外部效度；代表性

在社会学研究中，定性与定量之争由来已久。虽然双方各执一词，但总体来说，定性研究尤其是个案研究的科学性遭受的质疑更为严厉。也正因为如此，针对个案研究的价值及规范的论述常常可见。笔者认为，以往的学者尚没有从知识生产的目标这个角度去对两种研究方法进行辨别和区分，从而导致两种不同的研究方法难免自觉不自觉地呈现出一种竞争关系，出现了不少无谓争论。实际上，定性和定量研究方法侧重的是知识生产的不同方面，前者致力于新知识的发现，后者则更关注知识的验证，它们应该是各司其职、相辅相成的关系。正是由于对这种关系不够明晰或者不能认同，导致了方法之争。本文从研究的目标和手段两个维度对学术研究进行分类，综合探讨定性和定量研究的效度与价值议题。

一 个案研究的代表性议题

实际上，个案研究并不等于定性研究。其一，个案研究并不排斥使用大规模数据的做法。其二，定性研究还可以采取个案研究之外的其他方式进行。但是个案研究确实被认为是最主要、最常用的定性研究方式，且常常处于与定量研究方法论争的最前沿，因为这二者确实存在着研究取向上的本质差异，它们对现象进行解释的逻辑是不同的。简略说来，定量研究是将每一个被调查对象（可以是人也可以是组织等）的不同特征（变量）剥离出来加以量化分析，个案研究则将被调查对象整体而不是变量置于研究中心，考察在具体的个案中各种不同特征如何配合并发挥作用。

个案研究所面临的最普遍质疑是“代表性”或者“超越性”问题。大家关注的是，基于对个别的有限系统进行的研究，有没有可能获得对更大范围事实的认知以及更具一般性的理论概括，其原理和具体做法是怎样的。

关于“走出个案”或“获得超越性”的方式，学者们归纳出几条路径。第一种以早期社会学家涂尔干及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为代表，他们认为典型个案是总体的微缩景观，必然蕴含普遍法则，从中发展普遍性具有天经地义的正当性。虽然这种做法屡受批评，但其对全局把握的追求、能够且应该通过见微而知著的观点始终被一些学者所坚持。第二种以费孝通的类型学—普遍主义研究范式为代表，试图“超越个案进行概括”，以实现对其整体的认识。第三种以格尔茨的深描说为代表，主张“在个案中进行概括”，或称“理论概括”：忽视个案本身而着重概括个案之中具有重要理论意义的特征。

学界通常把布洛维的“扩展个案法”作为与上述做法有着本质不同的超越方式，认为一般的个案研究方法使用的是类属解释，即通过比较不同个案中的相似性提炼普适法则，从而形成新的一般化理论；布洛维则采取基因解释，即通过比较相似情境中的差异性形成实质性的因果解释，从而实现对既有理论的重构。前者主要是从个案中发现实质理论进而迈向形式理论，从而将微观社会学用作宏观社会学的建筑材料，构建宏观社会学的微观基础；布洛维则意在揭示微观社会学的宏观基础，去理解微观情境是如何被诸如国家、经济等宏观力量所形塑。他对“意义”问题的处理实质上混合着两个维度：一是个案作为一种特殊事实，可以借助已有理论推演出新的理论；二是个案作为部分性事实，可以显示整体性事实。然而，笔者认为，仅从本文探讨的议题而言，布洛维的做法与格尔茨并没有本质的不同，依然是弱化个案本身而侧重理论概括，只是概括的认识论、方法论和技术有所区别，故此并不单独列为一类。

仔细琢磨后我们会发现，这些解决方案在个案研究本身的意义、价值和研究在其他情境的适用性两个方面存在缠杂，这是导致问题难以澄清的可能原因之一。也许，引入另一套术语可以更为清晰地表述问题甚至解决问题，因为在很多时候，一旦新的思维方式得以确立，旧的问题就会消失。

二 外部效度：代表性议题的视角转换

效度是衡量研究质量的指标，因此也能衡量研究的价值和意义，可以更好地涵盖前述个案代表性争论中涉及的复杂议题。

内部效度是研究设计架构能使我们根据结果得出清晰结论的程度。如果研究结果有且只有作者提出的一种解释，不会让人感觉该结果很可能实际上是受到其他干扰因素的影响，那么该研究的内部效度就高。因此，研究过程所有导致对结果有其它解释的因素，都是对内部效度的威胁。比如变量 x 的变化总是一贯地、明显地伴有 y 的变化，如能肯定变量 x 的变化是引起变量 y 变化的直接原因，那么这个研究就具有高内部效度。相反，任何其他可能引起变量 y 变化的因素都是对其内部

效度的威胁。换言之，内部效度衡量的是研究提出的观点的可靠性：你提出的观点确实存在，不是由于各种误差或者你没有考虑到的其他因素造成的。显然，内部效度高的研究，其质量更高。

外部效度是指某一研究结果能被推论至特定研究以外的程度，基本等同于前述的代表性议题。一个研究可能具有较高的内部效度，研究本身比较可靠，质量较高，但如果研究结果只能应用于特定的研究对象，其适用范围非常有限，外部效度不足，则其研究意义有限。

用内部效度和外部效度概念来回顾前面罗列的个案研究者对代表性问题的解决方案，我们发现，所有的研究都会关注内部效度问题，因为这是高质研究的本质要求。但所有的个案研究都很难具有“科学”意义的代表性，只能因为具有理论意义而具有某种超越性。

这一结果的根源在于逻辑学的常识：从逻辑学的观点来看，显然不能证明从单称陈述（不管它们有多少）中推论出全称陈述是正确的，因为用这种方法得出的结论总是可以成为错误的。不管我们已经观察到多少只白天鹅，也不能证明这样的结论：所有天鹅都是白的。也就是说，如果个案研究应用的是归纳法，它在获得知识的外部确定性（外部效度）方面存在先天的致命缺陷。只要是涉及从局部到总体的提升，永远存在错误的可能性，永远只能达到“可能”的真实。更重要的是，人们没有很好的办法衡量这种犯错的可能性。

实际上，著名哲学家波普尔认为，亚里士多德以及培根说的“归纳”，与其说是指从特殊观察事例得出普遍定律的推理，还不如说是一种引导我们能直觉或知觉一个事物的本质或真谛的方法。一个科学家，不论是理论家还是实验家，都提出陈述或陈述系统，然后一步一步检验它们。说的具体一些，在经验科学的领域里，他们构建假说或理论系统，然后用观察和实验，对照经验来检验它们。这就是目前学术界流行的定量研究方法的哲学基础。随着现代数量统计学的运用，这种演绎的研究方式，其外部确定性可以估算，这才是定量研究方法的本质优势所在：它的衡量标准更为明确。

然而我们并不能因为个案研究法在外部效度确定性方面的不足而否定其价值和意义，因为科学研究并不仅仅只有一种方式。如图 1 所示，人们对世界的探索和研究往往构成一个循环圈，对任何问题的研究无论何时都会处在推理过程循环圈的某一点上：从基础结果（左下角椭圆所示，即事实、观察所得）经过归纳逻辑变成普遍性推断（或理论，左上角方框所示），然后又从这些普遍性推断（或理论）经过演绎逻辑，变成待检验的假说或对特定事件和结果的预测。研究可以从这个循环圈的任何一点开始：一些研究者从理论或抽象概括开始，一些研究者则从观察开始。实用主义者认为，在研究一个待解问题的过程中，他们会有选择地使用归纳逻辑或演绎逻辑。

根据“研究之轮”，在归纳研究环节，更重要的是提出有想象力、解释力的理论假说，而在演绎环节，则更注重验证理论的确信性和适用性，这是研究的价值和意义所在，也是这些研究的不同目标。也就是说，当我们对研究进行评判的时候，不仅仅要考虑效度，尤其是不能只是考虑外部效度（代表性），还需要根据研究的不同类型进行效度和目标的综合评估。据此，我们的知识生产也才可能更加有的放矢，产出高质量的研究。值得注意的是，个案研究并不必然是归纳式的，定量研究也并不必然是演绎式的。所以，对研究进行评价以及指导研究，需要对经验研究的类型进行细致划分并有针对性地探讨其效度及目标问题。

三 经验研究的类型划分、效度要求及研究目标

如前所述，确定研究的侧重点关键在于研究目标而不是研究手段，理论建构的研究，不论采取定量还是个案研究范式，都会侧重内部效度和理论的想象力与解释力，相对忽视外部效度。而理论验证的研究，不论采取定量还是个案研究范式，都会在确保内部效度（即研究质量）的基础上侧重外部效度，即确定性。表 1 从研究的目标和手段两个维度对学术研究进行分类，并列出这四种类别的研究在想象力和确定性两个方面的要求。

表 1 研究的目标与规范要求

	理论建构	理论验证
个案研究	内部效度、想象力	内部效度、外部效度、确定性
定量研究	内部效度、想象力	内部效度、外部效度、确定性

下面笔者分别对这四种研究类型进行简要的分析说明。

（一）理论建构的个案研究：强调内部效度和理论想象力，忽视外部效度

虽然波普尔认为，每一个科学发现都包含“非理性因素”，或者柏格森意义上的“创造性直觉”，但英国哲学家约翰·斯图加特·密尔在其著作《逻辑系统》里提出的并被世人称为“归纳推理的密尔方法”一直被科学家普遍地用于因果推论中。

理论建构的个案研究，格尔茨的《尼加拉：十九世纪巴厘剧场国家》堪称典范，已经被反复分析，笔者在此另用徐进、赵鼎新的论文“政府能力和万历年间的民变发展”来加以展示。从标题就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文章要对万历年间的民变发展提出自己的分析框架和理论解释。文章开篇简述了万历年间民变的两个典型案例：苏州和武昌地区均发生了抗税民变，但是苏州民变历时仅为五日而武昌民变却前后拖了两年才得以根本解决。显然，作者把苏州和武昌两地民变的不同类型看作因变量，提出了一个新的解释变量“政府能力”，希望通过案例分析过程建立两个变量之间的因果联系。这是一种归纳推理，作者运用了密尔方法中的求

异法。即：如果两个个案各方面都相同，但一个个案有A有B，而另一个个案无A无B，那么A和B必有因果联系。作者用的是类似的求异法，展示的是，在苏州和武昌两地其他情况未有重要差异的情况下，苏州与武昌两地政府能力这一重要差异导致了两地民变的不同结果，由此作者建立起了两者的因果关系，并赋予自己用国家社会关系理论解释历史上的民变现象这一解释框架较高的合法性。那么判断这一研究的价值和质量的核心点在于两点：第一是该文章是否为我们研究某一现象提供了新颖而有想象力的理论解释；第二是这种解释是否可靠，即是否具有内部效度。因此，对该文的批驳应该集中于想象力和内部效度两方面，第一是该文作者一直强调的运用该研究框架的创新性不成立（比如已经有了类似研究）；第二是该文所建立的解释并不唯一，也就是说，两个案例之间并不是只有政府能力和民变结果的差异，比如说两地民变领袖的行为差异没有得到很好的控制，我们目前所看到的因果联系可能是虚假的，实际上是由于没有被充分关注和讨论的第三变量：民变领袖行为差异所导致的。可见，这是鉴赏和写作此类研究的关键点。如果对论文分类及其衡量标准没有足够的认识，则往往无法很好地理解、评价有关研究，更难以写出令人信服的文章。

至于这种解释框架到底在解释其他历史时期或其他地域的民变现象时是否适用，这种外部效度有待以后其他研究来验证（“研究之轮”的第二步），当然其前提其他研究者认为这个问题值得进一步确认。换言之，不论看上去多么有说服力、多么充满灵感的个案研究理论建构，其实质都只是一种理论假设，其外部效度或者说代表性、可推广性需要更进一步的研究加以确认。

（二）理论验证的个案研究：强调内部效度、外部效度和确定性

著名的个案研究学者罗伯特·殷在指出解决个案研究外部效度的方案时明确提出应该进行案例复制研究：从两个或更多案例中总结出来的结论会比从一个案例中总结出来的结论更扎实、更具说服力。

费孝通先生的《江村经济》和《云南三村》可以看作是这种研究的典范。最初，费孝通根据江村的个案研究建构了自己的理论发现，得出了研究结论：家庭手工业的衰落和现代工商业的入侵导致了土地向离地地主的集中。云南三村的研究可以被看作是江村个案研究的后续，费孝通有意识地选择了手工业基础及工商业入侵有不同取值的三个村子，对比它们的土地集中情况。通过比较发现，无论以农业为主的禄村还是以手工业为主的易村，由于没受到现代工商业的直接影响，都没有发生土地外流；但农工相辅的玉村则由于受现代工商业的冲击和江村一样发生了土地向离地地主的集中（程度比江村要低）。因此，这一比较研究似乎厘清了现代工商业对土地集中的净影响，从而验证了最初的假设，即江村个案研究的理论发现。

很明显，这一系列个案研究有了清晰的研究设计脉络，其实质类似于前述赵鼎新对万历民变的研究设计思路，通过对比案例揭示更为可靠的变量关系，获得内部确定性较高的理论认识。如果费孝通的意图就是要建构一种理论认识，建构现代工商业入侵程度与土地集中的方式和程度之间的因果关系，这一系列的个案研究可以说较好地实现了研究目的，使我们对这一理论认识有了较高的确信度（内部效度）。

然而，费孝通不满足于此。正如其在《云南三村》序言里面讲到的，应用类型比较法，是为了逐步识别出中国农村的各种类型，逐步由局部接近全体，步步综合，接近认识中国农村的基本面貌。可见，费孝通做三村个案的初衷也许并不是如上文指出的进行多个案研究设计以获得理论的高度内部效度，而是希望通过案例的验证来获得对事实层面的知识确认，即达致对中国农村生活的总体把握。虽然这一想法非常值得尊重，但是这一做法很难完成这一目标。因为相对于中国农村这样一个庞大的总体而言，四个村子在数量上是微不足道的，无法在对总体的认识上达到很高的确定性

（外部效度），虽然多进行几次复制研究确实有利于提高个案研究的外部效度，但实际上这种作用通常不是太明显。

我们在鉴赏和进行个案研究的时候需要进行仔细的区分：如果个案研究是设计来对已有的理论本身进行验证的，我们需要关注的仍然是前期理论的内部效度，这一目标通过个案研究来实现是可能的，而且往往很有力度。但是，如果作者是希望通过个案验证来获得对已有理论认识的情境超越性，那么需要关注的就是已有理论认识的外部效度，这就无法回避代表性问题。这样的验证由个案研究来完成往往具有较大的缺陷，不能达到很好的效果。具体说来，这种验证的效果如何，取决于我们希望超越的范围（总体， N ）与我们的个案数（ n ）之间的关系。如果二者之间差距太大，这样验证的外部效度较低。反之，如果二者差距很小，这样的验证还是可以达致较好的外部效度的。

比如说，有些研究的个案是个人，那么初始研究的价值主要在于能否深入地挖掘一些新颖的、富有理论想象力的解释框架，个案到底是几个不是问题的关键，当然，通过对比设计等来达到内部确定性是另外一个问题。如果不做出好的研究设计，个案人数的增加本身并不能提高文章的价值。这样的研究由于总体 N 特别巨大，无论你选取多少个案（ n ），一般都无法达到验证的要求，而且最根本的是，个案研究的抽样方式也是非概率的。所以，类似的个案研究，用个案研究来进行复制验证，效果是非常小的。相反，有些研究的个案总数（ N ）比较小，比如国家，由于 N 和 n 之间的差距较小，每一次复制研究的外部效度都可能是令人满意的。这也是比较历史研究方法比较盛行的原因。

（三）理论建构的定量研究：强调内部效度和想象力

理论建构并不是个案研究的专利，通过定量数据的展示照样可以建构理论，艾尔·巴比在其经典方法教材《社会研究方法》中描述了一个这样的案例。葛洛克和巴比等人一开始有一个研究选题：关注圣公会教徒卷入教会活动程度不同的原因。资料收集过程并没有按照演绎的思路来设计，只是希望获得部分教区居民参与教会程度较高的资料。资料收集之后按照惯例会先分析几个基本的人口学变量，包括性别、年龄、社会阶层和家庭状况。结果发现，这四个变量和宗教活动卷入程度有很大的关系，也有累积性效应。这时候，研究者们其实并不是很清楚如何进行解释，通过讨论引发了进一步的推理过程，他们关注四个自变量之间的内部关联，发现可以将这四个变量综合成一个指数“宗教参与度倾向”，而且他们发现，这四个变量同时也反映了人们在世俗社会中的不同地位，因此想到了其中可能也牵涉到寻求慰藉。这是巴比在方法层面去展示归纳法从具体观察出发，得到一个一般化理论解释的例子。

不论用何种方式建构理论，其评价标准就是理论建构的意义和深度，也就是理论对已有认识的突破，是否有新意，是否有解释力。但是由于定量研究的特征，一般来说，没有理论指导就不会有应的数据收集，所以用定量方法建构理论与用个案研究方法验证理论一样，使用比较少，而且力度往往不够。我们在阅读以及写作的时候，也要注意去区分，如果旨在进行理论建构，到底选取何种方法更为合适。

（四）理论验证的定量研究：强调内部效度、外部效度和确定性

目前社会科学的定量研究已有较成熟的规范，可以概括为“洋八股”。绝大多数定量研究都采取这种范式进行理论验证，鉴别、欣赏和进行定量研究更看重的是其确定性追求。定量研究的内部效度主要通过剥离、验证变量之间的“真实”关系来实现，相反的表述就是要去除“虚假”相关，学术界已经发展出很多技术来进行好的因果分析，其中常用的是统计控制的思想。提高外部效度最主要的手段就是保证样本的概率抽样方式和提高样本容量等。这方面文献颇多，在此不赘述。

四 定性、定量研究的融合路径

对定性定量研究相结合的呼吁与追求，在学术界存在了很长时间。总结来说，至少有如下三种方式。

（一）定性、定量思维的互嵌

马戎认为，从严格的意义上说，定性与定量研究通常本身就是融合的。首先，定量研究不能缺少对事物的定性把握，比如根据某种特征和规则把社会现象进行类型的划分，是定量研究的前提，而这本身就是定性分析。可以说，定量分析通常是以定性分析的结果为基础，再对社

会现象的变化过程、社会不同因素之间的相互作用进行数据分析，从而总结出带有规律性的结论。

其次，社会处于不断变化之中，一些“变量”的内涵及其对社会现象的解释能力，也必然处在变化之中，对于这些变化的分析，可能就需要定性研究者的观察和概括。对处于较为剧烈的社会变迁之中的对象的研究，必然要更注意探索量变和质变的边界、量变到质变的条件等问题，这也是进行定量研究的前提。

实际上，即便是最为定性的人类学研究，也必然会使用一些基础性的量化指标，譬如村民们的年龄、上学年数、收入水平、外出天数、家庭规模等。如果完全没有这些带有数字的指标，他的民族志和访谈记录就只剩下带有感情色彩的描述性语言了。那些重视定性研究的学者，在他们的实际调查中还是必然会使用一些基本的量化指标，也完全没有必要把定量研究看作是“另类”的研究方法予以排斥。

除去这种嵌入在一种研究方法之中的对另一种研究方法的运用，或者说两种研究方法本质上存在的相互渗透性之外，定性、定量方法在研究中的混合运用也日益普遍。

（二）定性、定量方法的混合运用

阿巴斯·塔沙克里和查尔斯·特德莱较为全面地介绍了当前学术界对定性、定量方法的混合运用情况，将之归纳为混合方法和混合模型两大类。混合方法是指在一项研究的方法论中（如在资料收集阶段）融合了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的路径，而混合模型研究则是指在研究过程的所有阶段

（如概念化、资料收集、资料分析和推论）中都融合了定性和定量两种路径。

由于学术界长期蔓延的定性、定量范式之争，混合方法和混合模型研究目前尚处于初级阶段。如今，范式之争逐步消散，实用主义研究方法论日益流行，研究者开始自由地使用最适合于他们所研究问题的各种方法，混合研究范式日渐盛行。

在这种方法论指导下，学者们认为，进行研究时应该确立明晰的目标，相对于范式而言，研究的问题才是最重要的，具有优先价值。研究者为了回答其研究的问题，应当同时从定量和定性两种路径中选择合适的方法，不应因为范式之争而有所偏颇。对社会科学和行为科学的大多数课题来说，其研究的问题大都可以用混合方法或混合模型设计来求得最佳的解答，其效果远胜于单一地依赖于定性研究或定量研究路径。相比较而言，混合模型研究是社会科学和行为科学研究中日益强化的一种发展趋势。

笔者认为，从某种意义上说，混合研究方法是放宽了研究的视域，不进行绝对比较，不局

限于某一个具体研究（环节），而是允许在一个环节并用两种方法达致相互补充的目的，或者在一个完整的研究轮的不同环节使用不同的方法完成不同的目的。前面已经说过，提出假设环节更适合用定性的归纳方法，而验证假设环节更适合定量的演绎方法。那在这一完整的研究轮中，定量定性相结合当然是更好的研究方式了。

（三）定性、定量研究的相互依托

个案研究对外部确定性的追求，是本文探讨的重点之一。但是定量研究对理论想象力的追求，则于其遮蔽在演绎逻辑之下而往往被人忽略，也因此很多学者批评定量研究刻板、琐碎、乏味。实际上，好的定量研究往往也追求获得深刻的理论认知。增加新的研究视角，寻找新的解释和被解释变量，剖析因果关系的具体作用机制等涉及增加人们新的认知或者说理论想象力的做法，虽然不能说是定量研究的全部合法内容，但也属于相当重要的部分（其他还包括新数据的运用、新方法的使用、新测量方式的纳入等更侧重追求确定性的内容）。

当然，定量研究和个案研究对理论想象力的追求存在细微的差别，前者对引入新解释的过程不是特别注重，更注重考量新解释框架的确定性。它十分吻合波普尔对理论发现和验证的观点：知识不可能从无一白板一开始，也不可能从观察开始。理智的直觉和想象极其重要……它们作为我们理论的主要源泉是必不可少的，但我们的理论大都是虚假的。观察、推理甚至是直觉和想象的最重要功能，是帮助我们批判考察那些大胆的猜想，我们凭借这些猜想探索未知。知识的进步主要在于对先前知识的修改。换言之，定量研究对新解释框架的提出本身不是非常重视，因为它们只是猜想和知识的起点。它关注的重点是对这种猜想的验证过程，是通过验证过程达致的对知识的确认过程，以及较高的内部效度和外部效度。

相比之下，个案研究由于较难以做到确定地进行外部效度的验证，所以对提出新解释框架的过程更重视，它必须通过研究的对比案例设计、深入细致的事件过程勾勒等方式建构研究的高内部效度，使研究更有价值和意义。

在此基础上，定量和个案研究既有融合的需求，也有融合的可能性：定量研究选择研究起点的时候如果能借鉴定性研究的成果，也许可以产生更多有创见有新意有深度的研究成果，而避免过多的重复琐碎的常识验证性研究；定性研究的选题如果更关注定量研究的需求，其结论随后被定量研究验证以获得外部确定性的可能性会大增。如此，学术研究的主题可能更为凝聚，整体效率大为提高，相互之间的交流、对话更具可能性，将极大地促进学术繁荣。

具体说来，这种融合不应该建立在某种方法的消融之上，而应该坚持两种方法各有所长、各司其职的观点，在对二者的类型划分和特征、旨趣、取向等进行深入把握的基础上，不去争取做不到也不应该做的，比如让个案研究提高外部效度，而是做好自己擅长的事情，比如强调

个案研究结论的理论想象力。可以尝试的路径包括：力争建立一些学术界共同关注的领域，在其中优秀的个案研究可以激发后续定量研究对其提出的理论进行验证，使得知识得以确认和积累，使人们对这些领域的认识得以推进。在这种融合思路中，选题是至关重要的。个案研究的选题除去学者个人的兴趣之外，还可以考虑结合目前现有大型数据所涉猎的范围，有针对性地定量研究的不足之处加以弥补，这种做法比一味批评指责定量研究过于苍白无力、空洞无趣要高明且有建设性得多。定量研究者也应该更注重对个案研究领域新进展的把握，让好的理论建构（个案研究）成为好的定量研究的起点，这样可以达到理论的外部效度，实现想象力和确定性的完美融合。

以美国的家务劳动研究为例。家务劳动分工及其对个人及家庭的影响是家庭社会学及性别研究的重要主题之一，亚莉·霍希尔德描述了一系列婚姻，从个案中总结出家庭内部劳动分工维系婚姻不平等的结论，明确提出“第二轮班”概念来概述这样一种情形：尽管妻子的经济地位日渐提升，丈夫所承担的家务并没有增多，而妻子除了在办公室进行第一轮班的工作，还要在家里进行第二轮班的工作。以这样的优秀个案研究为起点，研究者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定量研究设计，探讨家务劳动对个人工资收入的影响。研究发现，家庭责任的承担可能对个人的工资收入产生负面影响。控制对人力资本的测量，近期研究通过定量的方法检验了已婚男性和女性的家务劳动对工资的直接影响效应。学者认为家务劳动通过以下途径来影响工资：一个人能用于工作的时间、所选择或被安排的工作类型、能够投入工作的精力以及雇主的歧视，因此女性承担着格外多的家务劳动就可能是性别间收入差距的原因之一。研究者同时发现，家务劳动对工资的负面影响存在性别差异，也就是说，相比男性，女性花费在家务劳动上的时间会引发更大的工资损失。

这样的个案研究与定量研究互动就是笔者提出的两种研究方法融合的未来趋势之一：在一些重要的研究领域，聚集大量的优秀个案研究学者和定量研究学者，他们各司其职各展所长，使得定量研究有富有理论意涵的研究起点，而优秀的个案研究的结论也能够很快获得外部验证，进而促进新知识的产生。

（责任编辑：何绍辉 来源：求索2020年第一期）

性别红利：理解社会经济发展的新视角

石智雷¹² 张婷皮美¹

(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湖北武汉 430073;

2.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人口与健康研究中心, 湖北武汉 430073)

摘要：占人类二分之一的女性，在走向性别平等的过程中，将对女性自身以及社会经济发展产生怎样的影响，这是一个发展性的时代命题。本文在女性主义、女性经济学和人口红利的理论基础上，结合社会经济发展的具体实践，从个人发展、家庭发展、经济发展三个维度提出了性别红利的分析框架。随着女性主义和妇女解放运动的兴起，女性地位逐步提升，加上人口转变带来了生育率的下降，越来越多的女性得以从家庭和生育中解脱出来，实现了经济独立和个人发展，不仅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也有利于家庭发展能力、破除贫困代际传递，这即是性别红利效应。该分析框架的作用不仅体现在对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性别问题和发展理念的变革，而且重点在于以一种新的视角去理解家庭、社会、经济发展甚至是文化传统的变迁。

关键词：性别红利；女性地位；经济增长；家庭发展能力；缓解贫困

一、问题提出

20 世纪 90 年代，人口学家通过研究亚洲“四小龙”和中国大陆人口年龄结构变化对经济增长的影响，提出了人口红利理论学说。但是人口机会窗口不等同于人口红利，必须与人力资源开发、积极的劳动参与和充分就业结合起来，人口转变才能产生红利。在此过程中，占人口二分之一的女性的解放和力量的发挥就显得十分迫切和重要，它不仅是人口红利实现的关键，还是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

在世界大部分地区，尤其是在南亚、中东和北非等发展中国家，性别不平等依然是人们日常生活的基本现实。在这些国家，相对于男性，女性面临更高的死亡风险、更少的受教育机会，在劳动力市场以及在家庭中的地位或议价能力方面存在着巨大差距。比如世界银行公布的《2012 年世界发展报告》数据显示，同样的劳动男性可以获得 1 美元，在尼日利亚，女性只能获得 60 美分，在印度女性只能获得 64 美分。同时也有很多国家和地区，性别平等取得了长足的发展，比如低收入国家的女性预期寿命比 1960 年增加了 20 年；在中国，女性地位快速提升的同时，也实现了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奇迹。那么，女性地位提升对社会经济发展会有怎样的贡献和影响？其内在作用机制又是怎样的？

人类社会的分工是基于生物性别展开，又在社会发展中不断建构着性别的社会属性，使得

性别逐渐嵌入到社会制度和文化价值体系之中，成为指导人们思想和行为的准则和规范，同时也是影响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结构性因素。从性别的视角对社会经济发展进行解释，目前主要有两种理论。一是女性主义，它是为结束性别主义和男性主导的性别制度，促进性别阶层平等，而创立和发起的社会理论与政治运动。李小江将女性主义概括为“站在女性立场”

“为女人服务”二是女性经济学，强调社会或企业通过更深入地了解和利用女性在市场中的作用，而获得经济实惠。但女性主义片面地关注女性发展的立场，女性经济学存在对女性地位提升的工具化认识等问题，这些理论均缺乏对女性地位提升所带来的社会经济发展效应的客观解释和刻画。

本文在女性主义、女性经济学和人口红利的理论基础上，结合社会经济发展的实践与规律，提出了性别红利的分析框架，并进一步分析了该分析框架的内在维度以及对现实社会经济和公共政策的解释和指导意义，以期推进并规范性别红利的相关研究。

二、女性地位与社会经济发展：理论回顾与社会实践

我们处在一个社会快速变迁的时代。变迁的时代要求相应的社会科学理论和研究方法来分析、解读林林总总的变化。我们沿着女性地位和女性研究的发展变迁，来梳理性别理论的历史变革。从 14 世纪的女性主义缘起、女性地位和形象的改变，到 18 世纪女权运动，19 世纪妇女解放运动，再到 20 世纪女性经济学，学术界关注的重点逐渐从女性自身，转移到女性地位提升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效应（见图 1）在后文中，我们将从人口和性别两个维度梳理性别红利的研究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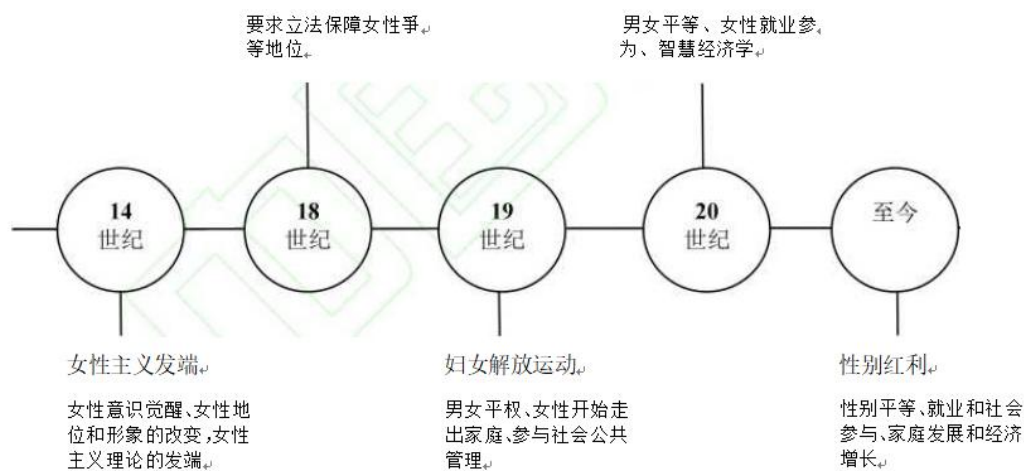


图 1 性别理论的历史沿革

（一）人口红利理论

人口红利始于人口学家对东亚模式的研究。与欧美等发达国家不同，亚洲四小龙、日本等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的制造业所雇用的人数至少占全部劳动力的 30%，其产值则占国民生产总值的三分之一以上。人口因素在东亚经济发展中起到了关键的作用。基于东亚模式，杨云彦提出在劳动年龄人口规模增加、社会负担轻的阶段中，只要社会人力资源得到充分利用，就可以为我国打开一个加快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人口窗口”，这是最早的人口红利理念。

Bloom 和 Williamson 研究人口转变对东亚经济增长的推动作用时发现，社会追加的人口生产性对经济增长具有显著的促进作用，并正式提出了“人口红利”概念。他们认为，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口的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呈现出由“高高低”到“高低高”再到“低低低”的发展趋势，这种人口转变趋势给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提供了一个经济快速发展、生活水平迅速提高的机会窗口。人口红利的实现途径主要是增加劳动力供给、扩大储蓄、以及人力资本投入回报率的提升等三个方面。受人口老龄化的影响，因生育率下降带来的人口红利持续时间有限。Mason 和 Lee 进一步提出了第二次人口红利，认为人口老龄化有可能加速资本积累，提高经济的资本密集度，进而提高劳动者人均产出。

近些年，人口红利理论研究在我国进一步发展，拓展形成了三维人口红利理论。蔡昉认为生育率下降会使国家进入劳动年龄比重较高的特定人口转变阶段，也就是“人口机会窗口”。在“窗口”期，只要利用好两个潜在推动经济增长的因素，便可以形成人口红利。这两个潜在因素是：第一，在劳动年龄人口比重大的人口优势下，劳动参与率和就业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上，劳动力资源能够得到充分利用；第二，经济活动人口比例高且就业率较高，使得社会储蓄总量大。穆光宗则认为“人口机会窗口”不等于人口红利，是否存在人口红利、能够开发出多少人口红利取决于我们拥有什么样的人力资源和人力资本，以及我们如何去开发和利用它。石智雷、杨云彦进一步研究发现收获人口红利的主要途径是对现有劳动力进行人力资源的二次开发，只有具备了相应的比较合理的经济结构和比较高的人口质量、技术水平才能把“人口机遇”转化为“人口红利”人口红利的概念就由“一维”的人口数量红利向“二维”的人口数量、人口质量拓展。

除了人口的数量、质量外，人口的空间结构变化也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杨云彦等进一步构建了包含人口数量、结构和素质的三维人口红利分析框架。其中人口数量红利是指人力资源丰富带来的制造业低成本优势；人口结构红利主要是指城镇化和农业劳动力非农化过程所释放出来的生产潜力；人口素质红利是指人口受教育程度提高和综合素质提升带来的生产效率提。三维人口红利分析框架不仅是对人口红利的内涵进行拓展，而且为之后的制度、性别等结构性

红利理论研究提供了规范、科学的分析方法。

(二) 女性经济学

女性经济学是社会性别视角下的经济学研究。早在 1969 年 Betsy Warrior 在《Housework:Slavery or a Labor of Love and The Source of Leisure Time》一书中便提出：当前经济学研究缺乏现实基础，因为它忽略了女性劳动是经济生活的基础这一事实。女性家务劳动的生产和再生产构成了所有经济交易和生存的基础，但这些劳动既没有报酬，也不包括在 GDP 核算之中。因此只有建立一个基于事实、具有包容性的经济学分析框架才能为未来的环境和人口发展提供合理的规划依据。随后，在 1970 年，Boserup 从性别不平等的角度分析了女性在经济中的作用，并首次系统地考察了农业转型、工业化和其他结构性变化的性别平等效应，发现这些变化对女性产生了明显的负面作用，比如女性劳动参与提高，很大程度上源自低工资、低技能的制造业岗位上的就业机会增多，并非是源自性别平等。基于 Boserup 的观点，越来越多的女性经济学者探讨经济增长和宏观经济政策对性别平等和妇女福祉的影响，他们发现公共卫生、教育的投入与女性无偿家务劳动有显著的负相关，并且提出了“家务劳动社会化”和“家务劳动工资化”的主张，以此来强调以往对女性传统工作和职业的低估。

Marilyn Waring 在 1988 年出版的《If Women count: A New Feminist Economics》中就提出将女性的无酬劳动与价值纳入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之中。国际女性经济学协会 (IAFFE) 于 1992 年成立，于 1994 年创办了《女性经济学》杂志。但直到 1999 年，“女性经济学”这一概念才由日本高盛证券公司的松井凯西首次提出，她认为女性经济是日本的隐形资产，应该把“让更多的母亲重返工作岗位”作为经济政策的重点。日本首相安倍晋三在其推行的施政纲领中十分强调女性经济学，他把促进居家女性就业作为日本经济的新增长点，但实际政策效果并未达到预期。这些证据表明，促进性别平等是一个长期的任务，女性就业的经济效应也不是立竿见影。

随着信息与知识经济的发展，人力资本的重要性逐步凸显，成为经济增长的基础。Plank-Bazinet 等人发现增加女性在学术领域的代表性将会带来经济收益、科学发现增加和女性健康改善，因此合理化的投资女性可以带来更好、更有效的发展成果。此外，女性领导者还具有榜样效应，会影响年轻女性的职业抱负和受教育程度。虽然女性经济学的出现拨正了以往偏向于男性的经济学视野，寻求了方法论和研究方法的多元化，但女性经济学也有一个明显的不足：它过分强调了“理性”经济人，而忽略了社会对女性客观的认知，也没有提出营造有利于女性发展社会环境的宏观愿景。

目前，女性经济学产生了“Smart Economics”这个新的分支，我们译为智力经济学。简

单来说，智力经济学就是对女性进行合理化投资，以获得更好、更有效的发展成果，其核心是加大对女性教育的投入。基于这个理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提出性别平等会同时对妇女和儿童带来积极影响，并称其为性别的“双重红利”。性别平等的社会价值观以及性别平等带来的更广泛的红利效应，共同推动了“女性效应”的产生，由此也将“智力”上升到了经济学的理论层面。“智力”来源于人力资本积累，而教育是人力资本积累的重要途径。在发展中国家，增加女孩受教育年限可以使她们工资增加，并有效降低生育率；受教育程度越高的人生育的孩子越少，他们可以给孩子提供更好的医疗和教育，进而消除贫穷的代际传递。对这一理论也有许多批判：一方面，智力经济学认为的“市场要为女性服务”这一目标固然至关重要，但过于商业化和工具性，忽视了赋予女性权力以实现女性自身价值、实现性别平等的道德必要性；另一方面，它过分简化了性别差异的复杂性，转移了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责任，不仅容易造成对男性“利己主义”、“不负责任”和女性“利他主义”和“自我牺牲”的刻板印象，还使女性背负了太多劳动负担和生活压力。

三、性别红利：一个分析框架

目前，性别不平等依然是普遍存在的现实问题。在教育领域，很多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和南亚地区的中小学女童入学率明显落后于其他地区。特别是对贫困人口来说，女孩平均受教育年限比男孩要少 5 年左右。在健康领域，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的女性相对死亡率显著高于高收入国家。在经济领域，2016 年中东、北非和南亚的女性劳动参与率最低，约为 30%；东亚和太平洋地区最高，约为 64%。有固定收入的女性比重最高的地区为欧洲、北美等地区，约为 85%；比重较低的地区为南亚，约为 50%；南非及中亚部分地区比重最低，约为 12%。

大量的调查和经验研究显示，性别不平等不仅关乎女性自身的福利，而且与社会的总体福利、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密切相关。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东亚的一些国家依次经历了经济的高速增长，这主要是得益于人口结构转变带来的人口红利，这种结构不仅仅是年龄结构，还包括社会性别结构。在信息与知识经济时代，人力资本取代自然资源成为经济增长的源泉，女性比男性有着更高的教育回报，也更加适宜脑力劳动。随着女性地位的“崛起”日益凸显，我们也需要新的理论去理解和解释这些现象。

（一）性别红利的概念和内涵

在传统家庭分工模式下，女性倾向于承担大部分无偿的家庭家务劳动，这对女性来说不仅是生理和心理上的“负担”，还直接阻碍了女性在劳动力市场中寻找更好的机会。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认为，性别不平等的产生是由于农业发展导致了私有财产的出现，男性对私有财产的垄断控制，使女性更加依赖于男性。发展机会的不平等不利于有潜力、

有才华的人进行人力和物质资本的积累。因此在传统社会中，机会不平等限制了个人的发展，特别是限制了女性充分发挥才能，从而造成资源浪费、生产力较低。

在现代社会中，随着人口年龄结构的转变以及更多的女性从事正式的有偿工作，社会经济中劳动力人口比重和生产者/消费者比率显著增加，促进了经济的快速增长。人口转变不仅改善了世界各地妇女健康和家庭的整体福利，而且使得女性把时间更有效地从照顾家庭和孩子转移到社会参与和提升自我生产技能上，同时更加注重家庭人力资本的投入和积累。Schultz 通过研究孟加拉国自 1977 年以来实施的计划生育和妇幼保健项目发现，实施了项目的地区比其他地区不仅生育率低 16%，还实现了家庭健康和生产率、儿童存活率和受教育程度的提高，这都得益于妇女生育压力的减轻。

2010 年 CarmenPages 和 ClaudiaPiras 在《性别红利：充分利用女性的工作》报告中首次出现了“性别红利”一词，并将其界定为女性在社会和家庭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因此增加女性的就业机会可以促进当前经济的增长和消除贫困。这种定义更多的是从女性就业与消除贫困的角度出发。联合国妇女署认为性别红利就是给女性赋权，因为女性赋权对社会每个人都有利，而不仅仅是对女性而言；性别红利要服务于妇女和女童的发展，为女性发声。一些盈利性组织发现性别平等程度较高的国家和企业拥有更高的增长和绩效，于是他们从性别平等带来的经济价值去界定性别红利。比如，2010 年，以列维·施特劳斯公司、德勤集团等为首的 39 个大型企业领导在联合妇女署的倡议下，公开声明支持《赋权予妇女原则》，认为“女性参与”可以塑造一个更公平的工作环境、更健康的家庭和社区。2016 年，思爱普公司(SAP)成为首家通过全球商业性别平等认证标准(EDGE)的企业，其发展理念是“性别平等是一项战略性差异化优势，是创新之源，也是推动公司收入增长的动力”。总的来说，我们可以从两个层面理解由经济收益推导出的性别红利：一是“关于利用女性的技能和潜能来保障全球人民有更好的经济 and 更旺盛的生产力”，二是“进入管理和领导职位的女性很可能成为带领组织走出经济衰退的重要优势”mi。

通过整合现有理论和实践，本文认为，由女性地位提升带来的女性劳动参与率和社会参与率增加，不仅有助于宏观社会经济的发展，而且在微观上有利于女性个体素质提升和个人的综合发展，在家庭中有利于改善家庭成员健康、增加子女教育投入、消除贫困代际传递。具体的实践模式是：随着女性主义和妇女解放运动的兴起，女性地位逐步提升，加上人口转变带来了生育率的下降，越来越多的女性得以从家庭和生育中解脱出来，实现了经济独立和个人发展，不仅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也有利于提升家庭发展能力、破除贫困代际传递。我们将这过程称之为性别红利效应。

性别红利的内涵包括个人发展、家庭发展、经济发展三个方面:从个人发展来看,随着女性地位上升,她们能更自由地支配自己生活,增加自身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的投资,以获得更多的物质条件和更高的社会地位;从家庭发展来看,女性的家庭无酬劳动和家庭地位得到承认,而掌握更大资源控制能力的女性,更倾向于增加孩子教育、家庭健康方面的投资,有利于增强家庭发展能力和消除贫困的代际传递;从经济发展来看,女性参与社会劳动促进了各行各业、各层级的性别平衡,女性生产力得到有效释放,为经济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劳动力。这三个方面有所区别,是从个体到群体,从微观到宏观;同时又互为依托,互相支撑,彼此促进。

比较来看,人口红利来自于人口年龄结构向生产年龄的转变;性别红利则是来自于市场有偿工作的增量以及女性生产力的提高,通过社会经济中生产者与消费者比率的增加来体现。更多的女性从事正式的、有偿的工作,将增加有效劳动供给,促进经济更快地增长。女性经济学的目的在于充分释放女性这一潜在劳动力,短期内可以缓解老龄化、少子化带来的劳动人口不足的压力,但无法解决长期的劳动力短缺和老龄化问题。而性别红利以服务女性、提升女性地位和实现女性自身价值为出发点,将自由和平等看成发展的目的与手段,通过构建起女性友好型的社会环境,支持女性的就业参与和社会参与,同时通过社会化服务支持家庭和生育,以此构筑实现长期经济发展的人口基础。

（二）性别红利的三个维度

本研究讨论的性别平等不是男女绝对的平等,而是社会性别的平等,是决定这些社会结果过程的平等,即机会、资源、权利和话语权的平等。女性地位提升则是以性别平等为目标,实现女性在教育、健康、经济机会以及做出有效选择和行动能力等方面的改善。女性地位从较低状态不断提升过程中所释放出的性别红利,并不是只会带来收入和消费的经济效应,它也会带来社会增益,这种增益体现在促进个人、家庭发展以及缓解贫困上。我们在 Andrew Morrison 等提出的性别平等与经济增长模型的基础上,构建了性别红利的分析框架,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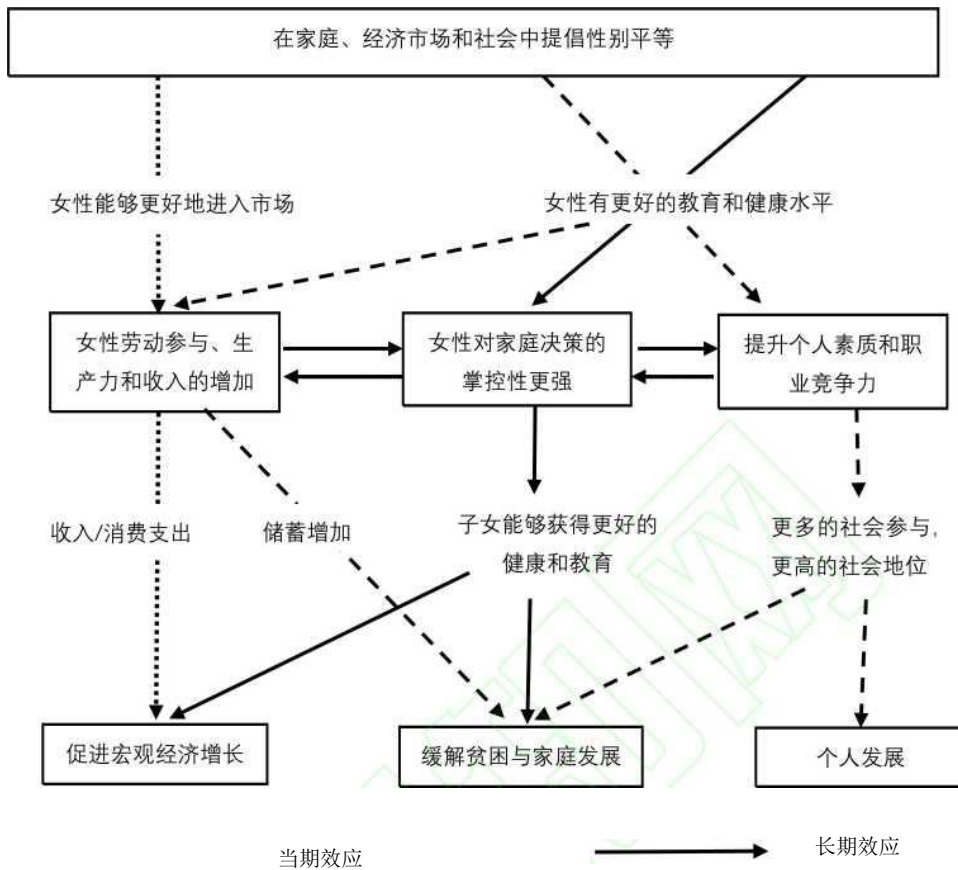


图 2 性别红利分析框架

4. 女性地位提升与个人发展

性别红利以服务女性、提升女性地位和实现女性自身价值为出发点，将自由和平等看成发展的目的与手段。我们沿用阿玛蒂亚·森的理论，将发展视为扩展人们享有实质性自由的一个过程，而自由既是发展的首要目标，也是促进发展的有效手段。提倡性别平等或者提升女性地位的核心目标，是向女性赋权，从根本上提高女性的自由，才能进一步扩展她们的可行能力。

女性地位提升使得女性享有更好的教育和健康水平，有利于提升女性的个人素质以及职业发展能力，使得女性获得更多的经济和社会资源。一方面，通过增加对女性的人力资本投入，使得女性享有更好的教育和健康水平。提升女性的个人素质以及职业发展能力，进而提高女性劳动生产率和收入回报，也有利于女性获得更多的社会资源，最终实现女性的全面发展。从家庭内部资源分配来看，女性地位提升，会增加女性在家庭中的议价能力。女性地位较高的妇女在家庭消费中的决策地位更高，营养摄入更多，身体健康状况更好。另一方面，女性地位提升会显著增加社会和家庭对女孩的人力资本投入，尤其是可以有效提高女孩的健康和受教育程度。女性的劳动参与率因受教育程度而有很大的不同，女性受教育程度越高，会使其平均初婚年龄增加，生育率降低，使妇女有更多的时间从事有偿工作。而就业反过来又提升了女性的议

价能力。在工作场所，女性可以形成新的社会网络，增加其外部选择的可能性和获得独立收入的机会。

女性地位提升带来的个人发展效应，本质在于提升选择性的自由，即女性在为实现目标而作出选择的能力，包括对职业发展的选择、对婚姻的选择、对家庭决策的参与等各个方面。目前对于女性是“走出家”还是“回归家”尚存一定争论。我们对于性别红利的探讨，并不拘泥于女性劳动参与对经济发展的贡献，而是关注以性别平等为目标的女性地位提升，使女性更有自主意识和能力选择自己的生活。“走出家庭”认同其就业参与和社会参与带来的经济价值，“回归家庭”认同其家庭参与带来的劳动价值，不给女性角色设限，全面认可和释放女性的社会价值。

5. 女性地位、缓解贫困与家庭发展

在短期，女性地位提升有助于增加家庭的生产力和收入水平。性别不平等根源于文化或制度的结构性安排，如果女性和男性同等的参加劳动、依据贡献分得收入，那么将会带来直接的家庭收益，比如增加劳动人手，或带来额外的收入。在知识经济时代，女性人力资本提高，加上女性注重细节、思维缜密的性格特征，比男性更能胜任电子信息、物流中介、科研教育、公共管理等工作。女性在劳动力市场的工资水平较同行男性要低，女性地位的提升，可以显著增加女性个人工资。另外，在家庭决策中女性权力的增加，还有助于合理地安排和利用家庭的有限资源，缓解饥饿和贫穷。密歇根大学的一项研究发现，1964年至1973年间，美国实行计划生育政策后出生的儿童家庭收入提高了2.8%，他们生活在贫困中的可能性降低了7%。究其原因，一方面可归因于父母收入的提高，这是父母职业发展和婚姻稳定的直接结果。另一个原因是女性地位提升，使得贫困家庭更倾向于少生育孩子。

在长期，女性地位的提升有助于增加家庭人力资本投资，实现可持续的减贫效应，也有助于防止贫困的代际传递。一方面，女性地位提升有助于改善家庭的综合发展能力。一般来说，母亲对家庭付出的时间与精力多于父亲。母亲作为一个家庭中对孩子投入和开发的直接实施者，其素质对家庭成员的健康有着重要的影响，尤其是会影响子代的健康。妇女较高的受教育程度和就业水平，不仅会降低发展中国家的生育率，有利于儿童营养状况的改善，并且母亲的身体素质和生活习惯也会对孩子的教育有正向引导作用。体重不足的母亲和怀孕前缺乏微量营养元素的母亲更有可能生下体重不足的婴儿，因此女性地位上升可能会改善其在孕产期的饮食和医疗保健条件，提高女性的健康水平和生育能力。

另一方面，女性地位提升有助于长期地、可持续地减贫。随着对妇女和女童投资的增加，享有平等权利的女性会更健康，受到更好的教育，也就更容易获得土地、工作和财政资源。在

预算约束有限的情况下，相对男性而言，女性会倾向于在营养、健康、教育等方面增加消费，尤其是会增加对子女的投资。经验研究显示，当妇女就业增加、同时可以掌控家庭资源时，她们往往比男性花更多的钱在食品、保健、服装和教育上，而这些支出可以改善家庭成员的营养状况，也可以为孩子提供更好的医疗和教育，从而改善家庭乃至整个社会福利。女性也更有可能将资源传递给下一代，增加家庭财富积累，减少后代贫穷的可能性，进而消除贫困的代际传递函。可见，占人口二分之一的女性，其潜力的有效发挥是减少贫困的关键力量。

6. 女性地位提升与经济发展

女性地位提升与宏观经济增长的首要联系，是曾经作为劳动力被忽视的、饱受家庭和生育压力的女性参与社会劳动所发挥出的潜能与价值。在许多国家，女性就业率的提高是近期经济增长的原因，而不是生产率提高的结果。一般来说，在人口较大比例由不从事生产劳动的老年人、儿童和女性组成时，单位劳动负担比较重，人均生产能力较低，不利于经济增长。儿童很难短期内进入劳动力市场，老年人口随着时间的推移生产能力会进一步弱化；而占劳动年龄人口一半的女性，处在生命周期中最具生产性的阶段上，如果能对这部分人口红利加以充分开发和利用，将会为经济增长提供额外的源泉。另外，在教育和就业领域的性别不平等，会扭曲劳动力市场的资源配置，损害经济效率。在性别歧视下，素质较高的女孩不能获得好的教育和工作岗位，意味着女孩的教育边际回报率高于男孩，投资于女性有助于经济增长。跨国研究发现，性别工资差距增加 50%，会导致人均收入减少到原来产出的四分之一；美国和其他国家人均产出差异的很大一部分，实际上就是由工资中存在性别不平等造成的。女性地位的提升还可以通过增加储蓄，促进经济增长。女性地位提升所带来的劳动参与和收入提高，可以增加女性在家庭中的议价能力，逐渐成为家庭决策和市场消费的主体。女性比男性有更大的储蓄动机。男子会更多地求助于社会保险，从而减少为了平稳消费而储蓄的需要，女性则会为了未来以及下一代而储蓄。比如在韩国，女性家庭地位越高的家庭，家庭储蓄率越高，这是因为妻子比丈夫更谨慎，对未来可能的风险有更强的防范意识。

女性地位的提升有利于实现经济长期、可持续发展。性别不平等作为一种外在的限制，阻碍了妇女获得管理职位或社会参与的机会。管理职位上的性别歧视，导致有效的管理人才减少，从而降低总的生产效率，同时也会导致人均收入下降。经验研究显示，女性比男性在脑力工作具有相对优势，随着经济发展由劳动密集型向资本密集型的转型，女性的优势也会日益凸显。如果所有女性都被排除在管理岗位之外，那么每名工人的产出将减少大约 12%；如果所有女性都被排除在劳动力市场之外，那么人均收入的损失将是 40%。2008 年，普华永道（Pricewaterhouse Coopers）发布了报告《在互联世界中成功是什么？》，提到赋予女性力量

就是赋予地球力量；德勤则直接指出“女性参与经济活动会持续刺激经济的增长”。因此增加对女性的培训，提升女性的领导能力，赋予女性更多的机会，会带来更高的回报。另外，女性参与家庭决策，会增加子女的人力资本投资，这会对未来的经济增长产生持续的积极影响。

但是我们也需要认识到，并不是女性地位提升就会促进经济增长。如果女性地位提升后，市场上没有足够的就业机会，也不会提高女性的劳动参与率。有学者发现，在女性受教育水平非常低的国家，女孩入学率的增加对该国人均 GDP 的增长率没有影响，反而在女性教育水平相对较高的国家，妇女教育入学率的进一步提高，可以实现更快的经济增长。许多东亚国家，通过发展女性劳动密集型和出口导向型制造业，在世界市场上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为了使这种具有竞争力的出口行业兴起和发展，需要给予女性平等的受教育和就业权利。而在南亚很多国家，由于教育和就业方面的性别不平等，降低了国家在出口导向型增长战略中利用（相对廉价）女性劳动力的机会，所以发展速度相对较慢。对这个结果的一种解释是，性别不平等在低发展水平社会是一种轻微的资源配置扭曲；但在高发展水平社会是一种严重的扭曲。也就是说性别红利释放，需要前提条件，即充足的就业机会。在农业社会中，女性地位提升的经济增长效应并不明显，在工业或后工业社会中，女性地位提升会显著促进经济增长。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性别平等有助于提升出口导向型产业的国际竞争力，那些更多依赖女性劳动力的产业往往获得更大发展。也可以理解为，在女性地位从较低水平向性别平等趋近的过程中，大量新增劳动力或潜在生产力的释放，恰逢灵活有效的劳动力市场、对外开放和提高储蓄水平的经济政策，有助于新型经济体创造经济增长的奇迹。在宏观层面，这是性别红利的核心内涵。

四、结论与进一步的讨论：从性别的视角理解社会经济发展

本文提出的性别红利分析框架，是以女性主义思潮和妇女解放为基础，同时根植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实践与规律。它的作用不仅体现在对人们日常生活中习以为常的性别问题和发展理念的变革，而且重点在于以一种新的视角去理解家庭、社会、经济发展甚至是文化传统的变迁。我们认为，随着女性主义和妇女解放运动的兴起，女性地位逐步提升，加上人口转变带来了生育率的下降，越来越多的女性得以从家庭和生育中解脱出来，实现了经济独立和个人发展。在这一过程中，女性个体素质提升，劳动和社会参与率增加，不仅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也有利于增强家庭发展能力、破除贫困代际传递，性别红利效应也随之凸显。性别红利不是简单的概念拓展，更重要的是对社会经济发展基本规律深入的理解，为从社会性别角度来分析和看待问题提供了广阔的视域。

性别红利是对人口红利理论的延伸和拓展，但就低生育率这个层面上两者存在悖论：低生育率有助于将女性从家庭中解放出来，增加有效劳动供给；而长期的低生育率必然会导致下一

阶段的劳动年龄人口的减少。从短期来看，生育率下降会带来性别红利释放的机会窗口。生育率的降低可以节省儿童保育时间，提高女性受教育程度，增加女性的劳动参与率。受教育程度高的女性可以寻求较好的工作，获得更高的经济地位。总之，在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下，人口转变带来的生育率下降，提高了女性的劳动和社会参与率，为促进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动力，这是性别红利的重要体现。从长期来看，低生育率会减少未来劳动力的供给，导致人口红利的消失。生育率的下降会带来下一阶段劳动力蓄水池的紧缩，加快了数量型人口红利的消退和关闭。女性在工作和家庭上的矛盾冲突也易导致对孩子的陪伴以及家庭教育的缺乏，阻碍了素质型人口红利的持续释放。对大部分国家和地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高生育率带来的数量型人口红利是经济发展的关键性支撑。我国劳动力规模自 2010 年出现了持续下降，劳动力供给从结构性过剩转向结构性短缺，当前显著低于世代更替水平的生育率加重了社会和学界对人口红利开发的忧虑。我们认为，性别平等是与可持续发展相适应、全球共同追求的美好愿景。随着生育率的持续下降，性别红利会成为未来很长一段时间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性别红利分析框架，对分析当前人口经济发展态势以及反贫困有着重要的作用，在公共政策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例如，在精准扶贫的过程中，女性是脱贫攻坚的重点。一方面，针对女性开展的扶贫项目，不仅关系女性自身的生存与发展，而且有助于实现家庭真脱贫、稳脱贫的长期效果。另一方面以提升女性地位为扶贫抓手，还有助于加强家庭人力资本投资，阻断贫困的代际传递。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许多专家就认为应该采取政策让女性愿意生、想生，解决不敢生的问题。其实这种就事论事的做法就把女性放到工具性的地位上，不能从根本上解决社会均衡、可持续发展的问题。我们应该从女性个人价值的实现、从男女社会性别平等的角度，让女性认识到这是她的个人价值实现的组成部分，让大众觉得生育孩子是一个社会性的行为，而不是个人行为，在政策实施上可能会得到更多的认同和支持。

需要注意的是，性别红利如若完全等同女性红利，将会产生“反向歧视”。目前普遍存在的男性人数多，但男孩的教育程度比不上女孩的现象，不仅不利于男性的发展，也不利于女性今后的发展。受教育程度较低的男性更有可能实施身体和性暴力，更不太可能参与儿童教育。所以教育对所有人来说，都是性别平等意识的培养以及人力资本积累的关键。性别红利的经济效应，或许可以在短期内实现，但社会效应——这类需要在意识形态上改变所带来的增益，则是一个漫长的实现过程。未来有一天可能会达成性别平等，但那需要很长一段时间——甚至长达一个世纪。关于性别红利的研究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本文尝试赋予性别红利更全面、准确的内涵，建立起科学、合理的分析框架，以为今后深入研究性别红利打下夯实的基础

性别研究的中国语境：从议题到话语之争

吴小英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北京 100732)

作者简介: 吴小英(1967-), 女,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研究员。研究方向: 性别研究、家庭研究。

关键词: 性别研究; 本土化; 话语; 语境

摘要: 性别研究作为社会研究中一个跨学科并兼具学术与行动导向的独特领域, 一方面受到西方女性主义思潮和研究取向的影响, 另一方面又深深扎根于中国转型社会丰富而多变的日常生活经验和实践, 其发展路径经历了从本土妇女研究的崛起, 到女性主义的引进、传播与“接轨”的努力, 再到性别研究学科化、本土化过程中逐渐走向规范、成熟和多元的过程。文章首先对这一发展历程的不同阶段及其本土化特点进行考察, 继而通过对近 10 年来国内主流性别研究遭遇的从议题到话语的批评与争议的梳理, 分析性别研究的中国语境之变, 从而强调所谓本土化知识建构的逻辑就在于走向开放、多元和包容的性别研究中国话语。

自引进西学以来, 本土化就是一个伴生的问题, 因为至今为止思想和学术的主体框架和脉络, 依然是以西方为主导而承袭下来的。因此所谓本土化无非是对西方既有理论或传统在中国社会的在地适用性的拷问, 同时包含着后学对于既有学术框架的反思和检讨。20 世纪 80-90 年代国内学界和思想文化界刚刚开放, 尚处在引介、模仿和以学习为主的阶段, 那时整个人文社科领域还在致力于以规范化、专业化和国际化为导向的学术和学科重建中。事实上这一导向至今未有改变, 只不过到了 90 年代末至 21 世纪初, 随着学科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日臻成熟以及国际化程度的日益加大, 有关社会研究的本土化问题也时时浮出水面, 成为学界备受关注并难以绕过的一个重要话题。

近些年来, 随着寻找和讲述“中国经验”“中国故事”等受到主流意识形态的大力推崇和推动, 社会科学的本土化问题一改原来犹抱琵琶的低调, 以建立“中国话语”“中国体系”这样一种前所未有的积极主动姿态站到了社会科学舞台的中央。在这种语境下, 探讨何为社会研究的本土化以及在实践层面上何以本土化等问题, 警惕为本土化而本土化的倾向, 就显得尤为重要。性别研究作为社会研究中一个跨学科并兼具学术与行动导向的独特领域, 一方面受到西方女性主义思潮和研究取向的影响, 另一方面又深深扎根于中国转型社会丰富而多变的日常生活经验和实践, 其发展路径同样经历了从引进与“接轨”到研究的“中国化”或本土化的探索进程。本文首先对性别研究的这一发展历程及其本土化特点进行考察, 然后通过近 10 年来国内主流性别研究遭遇的从议题到话语的批评与争议的梳理, 分析性别研究的

中国语境之变，从而强调所谓本土化知识建构的逻辑就在于走向开放、多元和包容的性别研究中国话语。

一、性别研究的中国本土历程及其特点

有关社会科学是否需要本土化以及如何本土化的问题，在学界远未达成共识。以社会学为例，在不久前的讨论文章中，有学者尖锐地指出，尽管呼吁量身定制一套符合中国情境的本土化的社会学理论在情理之中，但从研究议题的本土化、理论和方法应用的本土化以及研究范式的本土化这三个层次来看，社会学的本土化都是个“伪问题”，因为任何好的社会学研究既要符合普适的规范，又要注重与社会情境的契合。也有学者将“社会学的中国化”理解为寻找西方理论和方法在中国社会的“本土契合性”的一个必经过程，并将这个过程分为“接轨”和“自觉”两个阶段。其中第一个阶段就是西方社会学理论和方法在中国的传播和运用阶段，大多研究是基于西方本位的立场；到了第二阶段，许多学者提出要基于本土研究立场，希望深入到中国的历史传统中去寻找本土概念的根源和理论生长力，也就是费孝通晚年所提倡的“文化自觉”。

还有学者指出，中国研究领域至今未能形成自己独立的学术理论，而是被两种对立所主宰：一是西方化和本土化的对立，现在已经高度意识形态化和感情化，成为非此即彼的二元对立；二是与此相关的理论和经验的对立，等于把理论和经验截然分开，其中主张西化的学者以西方为经典，强调“接轨”，提倡本土化的学者，又局限于经验研究，无法提出自己的理论；有学者将这两种问题分别概括为“食洋不化”和“食土不化”，认为二者均是由知识创新力不足所造成的。

以上不同学者对于“本土化”的理解显然存在差异，然而即便不一定赞同或者在不同意义上使用这一用语，他们却都强调了社会研究过程中引进西方主流理论或框架时注重与中国社会情境之间的契合性，进而在中国社会实践或者历史传统中生发出自己的理论概念并与西方理论形成对话的重要性。从这个意义上说，是否沿用“本土化”这个概念，其实并没有那么重要。重要的在于如黄宗智所言，不要简单地把本土化视为与国际接轨的对立面，也就是摈弃那种价值符号意义上的意识形态立场的本土化，从而探索一种方法论和知识话语意义上的本土化。纵观性别研究领域的中国发展历程，不难看到这两种不同含义的本土化时常纠缠在一起，从而导致学术共同体之间既相互竞争和促进又彼此分化与隔阂的局面。

（一）从妇女研究到性别研究

国内学界通常以 1995 年在北京召开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作为分水岭来划分性别研究的不同阶段。如杜芳琴在妇女学 30 年的回顾文章中,将这一领域的发展历程分为三个阶段:95 世妇会之前妇女学的“起步阶段”,世妇会到 2000 年左右的“妇女与社会性别研究”阶段,以及 2000 年之后妇女学的“学科化探索阶段”;佟新关于 30 年社会学中的女性/性别研究发展阶段的划分也大致相类似,认为 20 世纪 80 年代至 90 年代中叶作为“妇女问题的呈现阶段”,达到了妇女研究的第一个高峰,其特点是“妇女的问题化”;而 1994 年前后至 2000 年左右引入了社会性别视角,是“妇女问题理论化阶段”;2000 年之后社会性别理念被广泛应用,也被纳入了社会学的学科检讨中,可称为“将社会学问题性别化阶段”。她指出,正是'95 世妇会在北京的召开,让妇女研究“从隐性变为显性,从描述性研究转向概念和理论建构”,并通过对现实问题的讨论和应用,推动了学科的本土化发展。

这些回顾和总结,更多是从学术思潮和学科建制的意义上梳理了妇女学或女性/性别研究的演变历程,其中被学者们津津乐道的北京世妇会的召开和社会性别理论的引进,成为这一领域的一个重要转折点。这种转折从表面上看,似乎只是学科名称和研究取向上的一种新提法和新时尚,或者仅仅是研究队伍和地盘上的扩张。但从智识层面上看,却给妇女/性别问题与其他社会问题之间的关系进行了重新定位,继而一方面从观念上完成了某种程度的启蒙——不仅改变人们看待女性和性别的方式,而且试图修正人们看待世界和知识的方式;另一方面也在研究范式上完成了与所处时代密不可分的从妇女研究到性别研究的转换。

作为这一领域早期开拓者的李小江在 10 年前的一次访谈中,明确将妇女研究和性别研究做出了区分。她将 20 世纪 80 年代极富中国本土特色的妇女研究称为“妇女研究运动”,即在“男女平等”和“男女都一样”的背景下一种“寻找女人”、发出自己声音的尝试,是从民族和社会的宏大叙事中走出自我的一种“女性意识”的觉醒。因而妇女研究在她那里根本就是文化领域的一场政治运动,其目标和立场都非常鲜明地带有某一群体利益,即站在妇女的立场上、以妇女解放为目标;同时她也一再强调 80 年代妇女研究与其他学科不同的地方就在于其“纯粹的民间色彩”,即自下而上来自学界的以知识妇女为主体的自发力量。因此与西方女性研究相比,她认为中国妇女研究从一开始就有意或无意地抹去或淡化了“女权”的政治色彩,并避开了“性别”之争,以“民间”和“科学”研究的姿态服务于其特有的政治性,与长期以来占主导地位的“非性化”意识形态形成鲜明对比。因而这一阶段的妇女研究也呈现出方法论上的一种悖论:既意味着一种新的政治参与方式以及为妇女自发行动开辟的一个新的社会空间,又因其“科学”的名义而被视为“非政治化”的,从而获得当时社会的

普遍呼应。然而这一吊诡之处，也为后来性别研究内部的张力和分歧埋下了伏笔。

90年代中叶之后随着西方女性主义的进驻，妇女研究有了各种各样的新名称，比如女性学、女性研究、社会性别研究、女性主义研究、妇女与社会性别学等。与之前一个明显的不同之处就在于，终于找到了 gender（社会性别）这个能够将女性日常生活中的个人体验与宏大的社会结构问题勾连起来的全新概念和理论资源，因此这一领域的研究者无论是否承认自己是女性主义者，大多在研究范式上认同社会性别的研究视角，同时性别分析方法也被视为有别于阶级分析方法并在妇女和性别相关问题上更具适用性和批判意义的一种崭新的方法论工具或知识生产方式。这等于为这一领域在国际接轨呼声很高的学术界走向合法化与专业化奠定了更加坚实的基础，也为众多从事相关研究的学者之间形成学术共同体提供了通道和桥梁。

尽管不同学者对于这一新的研究范式的理解可能千差万别，但不可否认的是，从妇女研究到性别研究并不单单是名称的变更，而是体现了研究立场从妇女本位向性别本位的转换，显示了这一领域的研究者希望走出单一的性别、向更普遍的知识议题进军和拓展的雄心。这一转换本身延续了20世纪80年代以来学界流行的某种程度的“去政治化”倾向，也是中国本土的性别研究不同于西方的一大特色。王政在对20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流行词汇“女性意识”“性别意识”等进行辨析时指出，80年代对妇女问题的反思包含了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对笼罩一切的阶级概念的否定，宣告妇女从阶级范畴的分离；二是对“男女都一样”的主流性别话语的否定，男女有别成为新时期的时尚，而这一区别要靠“女人回归女人”来实现。事实上在引进西方女性主义之前，中国妇女研究强调的是性别差异的自然性符合科学与人性的范畴，有学者称之为是以“差异政治取代平等政治”，即通过解构“铁姑娘”式的妇女解放运动来建构“有性人”；而在引进 gender 这一西式概念和理论之后，有性人”的说法因其“本质主义”之嫌而逐渐不被人提起，对性别的社会建构性的强调为国内这一领域的学者所广泛接受。与此同时，作为西方女性主义运动产物的女性研究，传入中国学界后被基于国情进行了本土释意，成为学院派在性别研究领地构筑自己的地盘、进而赢得主流学界认可的重要工具。

（二）主流化中的本土化中国性别研究本土历程的另一个特色，就是其本土化进程始终是伴随着主流化而进行的。如前所述，所谓性别研究的主流化，除了在学科建制和社会影响力方面从边缘到中心的努力之外，最直接的含义就是将社会性别视角不仅应用于妇女与性别问题研究，而且作为一种方法论工具推向整个知识领域。因而与其他研究领域相比，性别研究的主流化从一开始就包含着相互交叠的两个进程：一是与西方女性研究国际同行的接轨，二

是与国内主流学界的接轨。95 世妇会之后性别研究的两个阶段，恰好主要对应了这两个进程。其中从 90 年代中叶到 2000 年这个阶段，国内女性研究尽管一派繁荣景象，甚至吸引了大量学者转行进入这个热门领域，然而总体上仍局限于从事或者感兴趣于妇女和性别问题的学者圈内部，处在一种相对自我封闭的边缘状态，与主流学界和各学科之间的交流和对话甚少；而在 21 世纪之后的这个阶段，随着社会性别理论在学界的影响力逐渐扩大，女性研究度过了引进西方女性主义的蜜月增长期之后，一度陷入了发展的瓶颈和迷茫期。随着越来越多受过学科专业训练并熟悉国际学术思潮的年轻一代学者的加入，终结性别研究的自我隔离状态、重返学科主流的呼声以及主张学科化、专业化渗透的策略逐渐成为共识，这一趋势也迎合了国内学界各门学科日益明晰化的与国际接轨的需求，即打破学术的“隔离区”、让性别研究在不同学科间“旅行”而互惠。

与这两个主流化进程相伴的本土化问题，首先表现在如何评判主要基于白人中产阶级经验和立场的西方女性研究的概念和理论在中国是否适用的问题。有学者从一开始就警惕地与女性主义保持距离，视其为来自西方的一种“霸权话语”，尽管可以为反思中国社会和文化传统提供利器，但是不仅无法给出有用的答案，而且使得本土的诠释始终处在“他者”或者“失语”状态；另一些学者则认为，西方女性主义提供了新的观察视角和分析框架，这些概念和理论需要经过本土的语境化和再阐释，将全球的视野、区域的比较和本土的行动相结合，才能形成真正扎根于本土的研究；还有学者认为，女性主义核心概念 gender 的翻译、解释以及在中国被接纳或拒绝的过程，本身就是一个在双向选择中不乏误读的“理论旅行”过程，是与本土的政治、文化对话与妥协的产物，只有在特定的历史和语境中才能理解其意义。因此，也可以说每一种不同的翻译或命名背后，实际上已经包含了本土的探索与选择，同时也代表了不同的理念与方法论策略，并由此影响了中国性别研究的后续传统及其行动尝试。

本土化的另一个维度是理顺性别研究与主流社会研究之间的关系，让自己成为被社会科学这个大家族所接纳和认可的一员，同时又保持自身鲜明的独特性。但这样一种来自性别研究与主流社会研究之间的融合，本身在方法论上就面临着难以弥合的悖论：一方面，它需要遵循主流学界通行的方法论准则，即以价值中立的纯学术追求为目标，而这正是性别研究意欲批判和改造的地方；另一方面，性别研究从引进西方女性主义的那天起就从不回避自己的价值伦理取向，公开宣称要揭示不平等的机制、为女性和弱势群体说话，并将研究推进到更多参与式或行动性的计划当中，这意味着性别研究想要完全撇开政治几乎是不可能的。不过如同有学者观察到的，受国际学术思潮以及中国本土社会变迁语境的影响，21 世纪以来中国学界

出现了底层研究的热潮，社会科学的主要关注点越来越聚焦于转型结构中处于弱势和边缘的底层群体。性别研究由于其研究对象多为社会弱势群体，其对与妇女相关的现实社会问题一直保持密切的关注，作为这种底层研究中的一员，在学界找到了更多的同盟军，与主流学术之间的方法论张力也呈现出微妙的变化趋势：不再陷于孤家寡人的独家困境，而是逐渐被纳入了整个社会科学界日益分化的多元话语体系中。与之密切相关的则是另一个问题，即性别研究内部学院派与行动派之间分分合合的动态关系。

（三）学院派与行动派的若即若离与西方女性研究相比，中国性别研究还有一个极为不同的特点，就是研究者很少像他们的国际同行那样公开宣称自己是女性主义者，这当然跟国内外学者所处的文化传统与政治环境的差异有关。西方女性研究学者往往同时也是积极的社会活动家或行动参与者，认为社会运动本身给研究提供了活力和源泉，甚至在方法论上强调女性研究与妇女运动共享着同一个解放的目标：都是为女性说话（for women）而不仅仅是关于女性（of or about women）或者由女性来做（by women）因而女性主义的学院派与行动派之间素来是重叠的，并没有明显的区分界限；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中国的性别研究学者虽然大多认同女性主义的理念和学说，但主要是把它作为一种新的研究视角、理论资源和方法论工具，来分析中国转型社会面临的妇女、性别问题以及其他社会问题，并达到与国内外主流学界接轨的目的。因此尽管女性主义大规模传入时，客观上借助了 95 世妇会的政治东风，“社会性别主流化”当时被视为与国际社会接轨的一个重要议题和策略，因而真正把西方女性研究的范式推向学界，是“妇联和学界顺势应时共同运作的结果”，然而这个过程同时也意味着国内性别研究真正向学院派转型的开端。考察当时学界对引进概念的翻译和命名，不难看出普遍达成共识的都是更加中性化的、政治上相对平和的用词，如在那一代学者圈里更推崇使用“女性主义”而不是“女权主义”除了认为前者能更充分地传达出女性主义的丰富内涵外，也考虑到了中国本土政治环境对于“权力”一词的敏感，以及女性主义相比女权主义一词在广大的普罗大众以及主流文化中更具亲和力而又不乏革命性的特点。

后来的事实也表明，被包装成“非政治化”的性别研究在学科化、学术化的过程中尽管从未抵达主流学界的核心地带，然而不可否认已逐步成为具有合法性和一席之地的显学，比如拥有相对稳定的学术共同体网络、期刊、学会、研究生培养基地等，并逐渐被各主流学科所接纳，成为不可忽视的一股力量。这一过程中，除了做性别与发展等相关国际项目的学者受制于基金会的要求强调研究的伦理和行动导向之外，性别研究也被指越来越远离中国妇女运动实践，面对市场化以来女性被边缘化和弱势化的现实和文化，很大程度上丧失了自己的

回应、反省和言说能力，也没有创造出可以与之抗衡的资源 and 力量，反倒日益沦为一种在学院/知识内部循环的东西，成为“去历史、去政治、去革命地人为叠加到当代中国社会语境中的话语游戏”而饱受诟病。这一批评是否公允虽然值得讨论，但是学院派与行动派之间的分分合合、若即若离，的确构成了中国性别研究的一种独特姿态。

如果说性别研究第一阶段的前辈学者当初是怀着性别平等与妇女解放的情怀、把研究作为探索理想的行动的一部分来进行，因而那一代学者是集学院与行动、官方（指妇联）与民间于一体来开展研究的话，那么第二阶段之后因 gender 理论的引入而形成共识的学者共同体，随着学界专业化分工与规范化考核体系的成熟以及学者间的代际更替，已日益分化为学院取向和行动取向的不同类别和人群。尤其在 2010 年之后，随着具有强烈时代特征的“80”/“90”后青年行动者的崛起以及国内整体社运环境的变革，性别研究领域学院派与行动派的分离日渐成为一种趋势，即使他们之间依然常有万水千山的联系，时而惺惺相惜，时而互为龃龉。不仅如此，在学院派内部，不同知识背景与性别理念却共同关注这一领域的学者之间也形成了诸多分化和歧见，使得主流性别研究面临从议题到话语的多方批评与争议。

二、中国性别研究的反思：从议题到话语的批评与争议

国内性别研究如果进一步细分，可以将 2010 年之后划分为第四阶段，其主要特征表现为无论是学院派还是行动派都各自走上了更加专业化的道路，并在彼此分离和呼应中完成了性别研究的代际更替，包括以“70”/“80”后为主体的年轻一代学者在学界的异军突起和多元分化，以及以“80”/“90”后为主体的行动者通过熟练运用互联网和新媒体方式所带动的性别热点话题的讨论与女权思想的传播和影响。期间转型社会日益显著的阶层与贫富分化以及思想文化领域日益复杂多元的思潮和立场，都给性别研究共同体之间的分歧提供了土壤。其中学院派内部的分歧与分化不仅源自学科范式、知识结构或理念的差异，还源自不同世代或群体面对当下全球化的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以及互联网时代的多元文化和价值观所持的不同理解和应对态度。

（一）对 gender 概念的二元论误读及其后果的反省

许多学者在反思与检讨女性主义本土化历程时指出，作为性别研究核心概念的 gender 一词的引入、译介和传播，以及它在中国本土研究实践中的广泛运用和知识再生产过程，一方面填补了国内相关研究或理论的空白，另一方面也受制于当时的社会历史情境而留下了自身的局限，集中表现在性别二元论及其所导致的研究议题和立场的窄化和偏颇。

闵冬潮在考察 gender 概念在中国的“理论旅行”时指出，这一概念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到达中国后出现了一些误读，例如性别成了“与性脱钩的 gender”。出于对本质主义的警惕，引进者强调的是 gender 的社会层面及 gender 与 sex 的分离，而忽略了在其发源地多年以来对这二者关系的讨论以及对其分离与对立的批评与反思，其结果将中国妇女研究中并没有充分讨论的性与性别的关系、性与妇女的个体、主体意识等关系又封存了起来。由于甩掉了性、身体等性别的“自然”方面，导致诸多相关研究领域流失。李小江从女性主义引入伊始就一直反对将 gender 翻译为“社会性别”，其理由除了认为汉语的“性别”一词中已经包含“社会”的意涵之外，最主要的是主张性别是一种“以自然为基础的社会概念”，不能将其自然/生理性排除在外。她认为女性主义剥离了自然性的 sex 而强调社会性的 gender，只是一种符合西方社会情境的策略性做法，并不适合一向以压抑身体和性作为文化传统的中国社会。

一些从事身体和性研究的学者将国内主流的社会性别研究斥为“无性之性别”，不仅在议题上呈现出很强的“忌性”特点，而且西方女性主义中有关性的争论、性对于性别的重要性的讨论尤其是主张女性性权利和性自主的那派声音基本上也被过滤掉了。其中性相关议题的存在状态可归纳为“‘在场’而‘缺席’”，即主流的性别研究学者在性的议题上大多表现出沉默或“集体失语”，或大多秉持简单化的观点，坚持女性在性领域被物化的“被动论”以及与之相关的“受害者”话语，因而在其 gender 研究的目录下无法看见丰富多变的 sexuality 文化，加上中国社会对性的高度道德化绑架，这些都阻碍了更为复杂和积极的对于性和社会性别之间互构关系的探讨。可以看出，这种由 sex/gender 的二元论所导致的问题并不仅仅在于研究议题或领域的窄化或偏见，更在于研究话语和理念上的分歧。例如在越来越频繁出现的一些跟性或性别治理相关的公共热点问题上，主流性别研究学者与性研究学者之间就表现出观点和立场上的差异甚至冲突。尽管有学者把这些差异归于“观念分歧和范式之争”，如双方对于性骚扰的定义、类型和边界都有自己各自不同的理解和侧重，实质上反映了各自所依循的“平等范式与自主范式之争”，但是更核心的分歧其实还在于对性骚扰这一现象的总体性判断以及背后所形成的不同话语。主流性别研究学者认为性骚扰是一种建立在两性权力不对等基础上的性暴力和性别歧视，因而主张建立预防和制止性骚扰的公共介入与干预机制；而性研究学者认为这是一种“受害者情结”和希望国家力量介入性管制的“麦金农式话语体系”。他们自称反性骚扰中的“反建制派”，担心像联署或者“这样的运动可能会导致本来就模糊不清的性骚扰概念和边界的‘无限扩张和泛化’，从而在不容置疑的反性骚扰‘政治正确’话语下使性的多元表达空间受到压制。

除此之外，对性别二元论的批评还包含对国内主流性别研究中依然存在的所谓“男女二元性别思维”惯性的质疑。有学者指出，主流性别研究虽然一定程度上挑战了男强女弱的性别刻板印象，通过对性别的社会建构性的揭示，批判了带有本质主义取向的二元论和男权思想，但是这种挑战还存在很大局限性，例如整体上并未跳出男人和女人的二元分析框架，研究对象依然主要以男女两分的生理性别为边界，因而某种程度上反而强化了“非男即女”的二元思维，原因在于缺乏对性别认同多元化的认识，以及对90年代以来西方与LGBTQ相关的酷儿运动和性政治的忽略或排斥。另外，尽管同性恋议题在过去的十多年中逐渐进入中国公共话题，“同志”社群在网络和城市空间的表现相当活跃，甚至同性婚姻的讨论也如火如荼，相关研究越来越专业，但总体上仍处在性别研究的边缘地带，主流的亲密关系研究预设的往往是一种所谓“异性恋正统主义”的模式，其前提就是以异性恋作为唯一的规范和标准。这不仅限制了公众对同性恋等性少数人群的性自由和性权利的认知，而且限制了对特定社会现象和问题的认识和理解，限制了解决问题的视野和思路的拓展。

此外有学者指出，即使在异性恋的框架下，主流性别研究还存在明显的“男性盲视”现象。例如有关农民工的性别研究多集中在对打工妹的研究和关注，而作为男性农民工所承受的来自性别结构的压迫与束缚以及在认同和塑造自我性别身份过程所经历的苦痛与挣扎，却没有得到充分的关注和重视。这种盲视很大程度上与人们普遍认为男性在性别关系中处于支配地位有关，而这种考察性别关系时秉持的男女对立的分析框架存在着明显的结构性局限。同时，作为西方女性主义和性别研究中一个重要领域的男性研究，在国内也鲜有相应的介绍，相关研究才刚刚起步。在男女二元的性别思维模式下，性别研究成为缺失了男性并排斥男女之外任何非异性恋的研究，某种程度上退化为一种仅仅关注生理女性的妇女研究，这在某种程度上已与引进女性主义的初衷相违背。

（二）有关学术合法性及其社会源泉问题的两面批评

女性研究出道至今，从来不乏对其学术合法性与权威性的拷问，而关于其学术性的评判，始终绕不过研究与运动实践之间关系的探讨。在过去的十多年中，国内性别研究界就其学术合法性及其社会源泉问题一直遭遇来自两边的批评：一方面，来自主流性别研究圈外的学者批评女性主义或性别研究片面强调价值取向或伦理诉求，以致将性别研究简化为关于女性、由女性而做以及为女性而做的研究，只聚焦于女性自身，而将男性简单地理解为享受着剥削女性所带来的“父权制红利”的群体，这样一种研究取向，难免导致性别研究“自陷图圈的窘困”；也有学者将之归纳为一种“以父权制和性别政治为核心的分析策略”，但在应用于中

国本土时忽略了其特定的历史和社会情境，以简单化的男女不平等、男性压迫女性作为解释一切社会现象的唯一视角，导致结论先行及性别政治的简化应用，也忽视了女性内部的多样性和复杂性，使得 gender 概念本身的说服力和批判力减弱。

以上这些都是从本土化实践的角度批评国内性别研究对于女性主义知识再生产中“政治正确”的偏颇理解或不当运用，认为其结果恰恰有悖于社会性别理论本身所倡导的东西。也有学者从方法论角度对女性主义研究本身提出了质疑，认为其意识形态倾向和政治诉求阻碍了在学术领域的发展，社会性别是一种关系，而不只是关于女性的；女性不是单纯的受害者，男性也不是单一的压迫者；性别研究是社会科学中的一个独立领域，致力于为知识积累做贡献，而不是站在社会科学的对立面上，以实现政治诉求为己任，亦即主张性别分析方法在立场上的去政治化，试图突破女性主义在方法上的自我束缚，遵从客观的研究态度和研究方法的多元性，明确“更为重要的是实现学术领域内的发展与进步，而非实现更多的政治理想”。

另一方面，来自主流性别研究圈内的一些学者则批评当初以“社会变革与变革社会”的政治性参与作为建构自身合法性起点的妇女研究，正日益面临“自身政治性流失的危机”，其根源与女性主义实践在中国的“文化转向”或称“文化政治”有关。有学者指出，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兴起的中国女性主义实践与 70 年代的美国有相似的一面，都侧重并转向文化层面、学术研究和话语领域，强调性别差异和性别体系的独立性，并逐渐同经济、政治和社会运动实践产生疏离。这场由学院派知识精英主导的文化转向，追求与西方现代性接轨的启蒙话语和个人的主体性，从一开始就建构了一个“排他的框架”，遮蔽了社会主义妇女解放作为一个制度实践的不可替代性以及它为女性主义研究运动兴起所奠定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基础，从而削减了“妇女研究运动”初始的多元异质性和复杂性。

有学者指出，妇女研究这种“政治能量的流失”，源于改革开放前后两个“三十年”之间主流意识形态中有关妇女解放问题的断裂与转型，以及由此形成的由“阶级政治”向“身份政治”转化的社会思潮嬗变。期间，学院派女性主义通过反思、批评甚至告别前三十年的社会主义妇女解放运动，生产出了指向“后革命”时代的“性别政治”，作为“阶级政治”的替代物参与了新时期最为重要的自然化“个人”概念的建构。在这个过程中，尽管“男女平等”的口号未变，但是内涵已经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前三十年更加强调妇女问题的社会化涵义以及它的制度解决路径，而后三十年妇女问题更多被当作妇女自身的问题，实现平等的预期更多落在妇女个体素质和生存能力的提升上。这种研究其实很大程度上已经异化为一种温和然而也是无力的文化政治，丧失了现实的回应性与自身的活力。只有通过本土历史传统

重新建立关联，实现性别话语的再“政治化”，才能找出不平等的性别秩序得以产生的政治经济根源，从而真正焕发出具有抵抗性的变革现实的力量。

可以发现，关于性别研究的学术合法性及其社会源泉问题的两面批评，其主要分歧在于对方法论和研究目标的不同理解上。但他们也有个共同的前提，就是都认为性别研究的方法论实践中包含着“性别政治”，区别只在于一方指责因“性别政治”而导致议题和论点的窄化和限制，使学术性打了折扣；另一方则指责因“性别政治”而导致对“阶级政治”的摒弃以及原子化个人的建构，遮蔽了更丰富的政治可能性，使得性别研究成为无源之本而削弱了当初的学术合法性。双方对于“政治”的理解显然存在很大差异，前者信奉女性主义“个人的就是政治的”的激进口号，将两性之间权力关系及其背后文化机制的研究纳入性别政治；后者则相信性别的“政治化”必须诉诸对形成不平等性别秩序的政治经济根源的批判，认为主流性别研究虽然揭示了日常生活中的性别歧视和不公，但更多把抗争目标限制在个人自由和权利上，并未指向对全球资本主义自由市场体制的批判；这些注重对日常生活、个体经验和记忆所做的研究，强调底层的、草根的或边缘化的视角，被认为过于“碎片化”，尽管挑战了主流霸权话语，但容易“一味强调个体能动性而忽略宏观结构性问题”，使得研究本身的解释力受限，并导向“非政治化”倾向，背离了女性主义应有的立场。

（三）关于性别研究底层化还是精英化倾向的争议

性别研究尽管在方法论意义上存在着学术合法性是否诉诸政治或者介入程度多少的争议，但有一点越来越达成共识：研究者的价值立场很难在研究过程中得到完全赦免，因而研究选题、假设、方法、理论的偏好或结论的分析等都有可能体现出研究者的价值立场和伦理取向，而这也构成了不同研究范式之间纷争的来源。在过去的十多年中，国内思想文化界呈现出日益复杂多元的倾向和立场，使得整个学界深陷其中，也深深地影响了性别研究领域的选择和走向。有关底层化还是精英化的批评和争议，就是其中一个重要的方面。

女性主义研究强调女性经验是知识生产的重要来源，因而主张站在包含女性在内的底层弱势群体的立场来对整个社会结构及其运行机制进行重新评判和分析，甚至提出这种底层立场对于不平等的揭示和知识的建构具有更大的优势，即知识论意义上的所谓“立场论”之说。这种研究取向跟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国际上兴起的以史学家为代表并一直延伸到人类学、社会学和文化批判的底层研究思潮不谋而合，他们关注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和历史命运，试图理解这些被排除在主流社会之外的群体或阶层的处境，开启了“书写底层”的新方法和新潮流，包括对底层的政治逻辑和“非政治化”日常抗争模式的探讨，以及关于在精英讲述中被销声

匿迹的底层如何可以发声即“底层如何被表述”的追问，等等。有学者指出，这种底层研究思潮迎合了中国研究者对于市场化以来出现的不平等问题的学术关切，包括农民工、妇女等在内的弱势群体研究成为主导性趋势。这些研究展示了非官方视角的底层生活境况，为改善底层群体的社会福利提供了积极的政策支持。

与之相反，性别研究圈内的很多学者尤其是年轻一代学者看到的则是以城市知识女性为主的学院派妇女/性别研究正日益呈现出精英化和职业化的倾向，其中一个重要表现就是与全球资本主义和消费主义之间形成某种暧昧的联盟或同谋关系。有学者指出，90年代 gender 理论的引进，性别研究从此纳入身份政治的轨道，具有以差异取代平等、以承认替代阶级、以个人主义取代集体主义、以文化批判取代政治批判等特征，无意中契合了90年代市场经济体制所需要的“新资本主义精神”，却无力回击其对妇女构成的结构性压迫和伤害，只能在接受现有框架的前提下争取妇女的个人权益，并盲视自由市场体制对不同阶层女性实现真正个人自由的限制。

一些身居海外的学者在对西方女性主义进行反思时也指出，女性主义实践往往强调与主流体制的独立和分离，其结果与阶级和其他社会经济问题抽离开来，失去了改变社会结构的政治能动力，并迅速演变为“日常个人化的甚至商业化的中产阶级女性自我时尚的一个标签”。同样，那些号称女性既可以穿高跟鞋也可以穿跑鞋、可以结婚也可以单身，即强调女性选择的自由、“你可以成为任何你想成为的样子”的话语虽然让人觉得很女权，为国内年轻女性所追捧，但也被学者批评为本质上不过是一种“个人消费主义女权”，是在“后革命”时代回归性别差异、剔除阶级话语的结果，因而它只能是精英/上层中产的，而不是女性整体的。

可以看出，关于性别研究底层化还是精英化倾向的争议，其核心可归结于性别的阶级性问题，它提示女性内部的多样性和差异性是难以忽视的，这意味着并非所有打着女权或者底层弱势群体旗号的话语就一定通向正义，同时也提示国内性别研究不同阶段的语境之变。因而许多学者主张通过阶级的回归，将性别重新带回到结构分析的层面，为此需要对中国的社会主义妇女解放传统进行重新评估和检讨。

三、结论和讨论：走向开放包容的性别研究中国话语

回到文章开头有关本土化的讨论，笔者认为，重要的在于不要简单地把本土化与西方化或国际化对立起来，尤其是把这种对立意识形态化，而非置于知识论或者方法论的层面上来讨论，那只会给学术本身的独立性带来伤害。有学者曾对社会学本土化的辩护者和反对者两

大阵营的论点进行了细细梳理，发现可以划分为两个不同角度和层面：一是认识论/方法论的分析框架，讨论的是“知识的跨情境效度问题”，即西方社会理论和知识运用于中国本土是否以及何以有效；二是学术民族主义的分析框架，讨论的是西方知识的引进和支配地位是否会导致中国本土的学术自主性甚至民族话语权的丧失，后者常常卷入“西方中心主义”和“东方主义”的文化立场和意识形态之争。然而作者认为问题的症结并不在这里，因为社会学本土化的目标是要提供有效度的理论知识，从而更贴切地来解释中国情境。

性别研究的本土化进程中，知识的跨情境效度问题常常与学术自主性和话语权问题纠缠在一起，因而进一步加剧了这一领域发展路径的复杂性和曲折性，也导致了学者共同体的多元分化与隔阂。因而如果一定要概括一个性别研究中国话语的未来走向的话，其要义只能是：走向开放多元、兼容并包的性别研究，让研究既能增进知识的更新、与国际对话的能力，又能适应和切中中国社会语境之变。为此需要打破一些既有的偏见或禁忌，才能在理论和实践上迎来性别研究更加丰富的可能性。

（一）摒弃理论传统上的排他性，走出单一刻板的性别研究范式

理论工具既是学科的资源，也可能构成研究的制约。性别研究 40 年来的本土发展历程、特点及其后来的分歧和争议表明，以一种理论传统为正统而排斥其他，虽然有利于主流研究范式的传播和共同体的建立，但也会很大程度上限制研究的视野和领域的拓展，最终可能损害研究本身的创造力，并导致共同体之间形成边界封闭的“小圈子”现象，彼此隔阂而不利于学科整体的发展与进步。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国内以强调“男女有别”的性别差异性而隆重出场的妇女研究以及对于 gender 理论的选择性理解和应用，是基于反对父权制和性别压迫的一种身份政治的研究范式，其实也是对既有的马克思主义妇女观重视阶级分析框架的一种反思。而本世纪以来尤其过去的十年当中，主流性别研究所遭遇到的批评和非议，则是基于 gender 理论在中国的传播中单一的性别建构论分析框架及其所依据的性别政治，面对日益多元化的性/性别观念以及全球化的政治、经济、社会的巨大转型所带来的结构性压制和不平等，其解释力已经捉襟见肘。因而众多性别研究学者呼吁重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批判，将阶级分析重新带回到性别研究中，也反映了全球以及中国性别与社会生态的变化。

然而需要指出的是，这样一种理论话语的转向并非是“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的轮流更替，亦非从所谓“后革命时期”性别与阶级的分离、到全球化时期阶级与性别的再度联姻这么简单，而是意味着由于阶级、性别、城乡、地域、文化等多重结构的交叉存在，使得

研究过程切入视角的交叉性以及经验的交叉性无法免除，因而对不同的理论传统保持开放，而不是固守于一种理论假说或研究范式，显得至关重要。中国主流性别研究之所以常常招致两面夹击，就在于本土化历程中阶级话语和性别话语在不同阶段的“政治正确”中分别发挥了核心作用，致使别的理论处于黯然失语状态。尤其在过去的十多年中，在国内思想领域复杂多元的争论框架下，性别研究也被迫常常加入“站队”行列，或者将曾经构成女性主义和“性别主流化”战略根基的启蒙理论传统扔出了自己的理论工具箱，或者常常忽略或遗忘了工具箱中还有一款曾经作为中国社会主义妇女解放运动基础的阶级理论传统。由此，在文化批判的意义上比启蒙思想多一点、阶级批判的意义上比马克思主义少一点的女性主义，同时遭遇到了来自两边的批评和质疑。而打开理论传统和研究话语的边界，无疑将使它收获更多的盟友，也在面对当今复杂的性别与社会问题以及知识的建构过程中更加游刃有余。

(二)保持对不同阶层和时空的女性实践及其多样化经验的敏感性，让性别研究走出性别、紧贴流变的中国社会语境

本土化说到底知识的情境化及其实现方式。gender 理论以它对父权制性别体制对女性的规训和压迫的揭示见长，但是 20 世纪 80 年代之后被斥为只反映了西方白人中产阶级的女性经验，导致强调女性多样性及多重压迫结构的“交叉性”(intersectionality)理论的诞生和流行，受压迫者的经验被视为是种族、阶级、民族等多重压迫机制互动的结果。然而这种理论和分析框架在国内性别研究界很长时间内被忽视，没有得到足够的关注和系统的介绍，这当然也是同样以海内外知识精英女性为主导的中国性别研究界依据当时中国社会语境做出的选择结果。

直到 21 世纪以来，市场化和转型社会带来的贫富分化、社会分层和社会矛盾愈加显著，使得不平等问题仅仅依靠性别分析已经很难得到充分阐释，交叉性理论才成为国内学者跃跃欲试的一个新思路。有学者对交叉性流派的观点、方法的产生和发展脉络以及相关争论都进行了系统的梳理，指出作为一种分析策略对重新审视社会变迁背景下中国女性内部的社会分化及其机制提供了新的视角和可能性，也可以借助这种视角和方法挖掘本土的理论传统和实践资源，重塑中国性别理论和实践的互动，特别是寻回长期被忽视的底层和边缘群体的声音。当然这种诞生于美国的概念和理论运用于中国语境下也可能面临自己的局限性，因此也有学者意欲引进“社会再生产”的概念，试图将性别视角整合进政治经济学的分析，从而把性别问题重新带回到结构分析中。

让性别研究走出性别，走入复杂的多重社会结构以及不断流变中的社会语境并非易事。

尽管性别圈内外有底层化与精英化之争，但是自 80 年代以来主流性别研究的历程来看，从性别与阶级的分离、女性主义思想在国内的流行脉络以及受众群体、长期以来女性对个人自主性的关切更重于对平等的关切等等，都呈现出一条清晰的精英路线。如同有学者所指出的，由于阶级话语在革命和建设时期的政治性，使得其在后革命时代的中国一直是一个“尴尬的存在”。而打破这种尴尬的是不同社会语境下学界研究倾向的悄然挪移，包括农民工研究、劳工研究和底层研究的主流化，社会学的分层研究中不平等议题受到广泛关注，以及底层弱势群体话题在主流社会和公众意识中受到高度关切等等。

也只有在这种新的语境下，重新审视社会主义妇女解放理论与实践的传统，才能成为一种新的学术转向。而大多数海内外中国性别研究者希冀通过这种方式寻找到能够抵抗全球化风险和市场化挫折的新一轮话语资源，甚至有学者希望借此提供反抗全球资本主义并为世界女性主义理论和实践贡献中国另类经验的途径，却鲜有学者强调这种批判性梳理或吸收的要义，仍在于不能离开不同时空下妇女解放实践的具体社会情境，即批判并不意味着简单地回到过去。同样，是否保持了对不同阶层女性多样化经验的敏感性和开放性，有时也并非很容易辨识。例如国内一些性别研究学者将市场化以来所有的妇女问题和性别不公都归结于市场体制的戕害，包括通过“产权的私有化和家庭的私人化”造成对妇女经济分配上的不公和文化上的物化和贬低，而主流的社会性别理论被认为既无法给出强有力的女权批判，也看不到社会主义妇女解放运动的实践通过结构性变革所达到的妇女自身主体能动性的建构。然而这些学者似乎从未考虑过，全球化和市场转型尽管导致不同性别、阶层之间不平等风险的加大，但在中国的语境下给妇女带来的是否只有单纯负面的影响？不同阶层的女性是否也从这个过程中不同程度地受益，例如是否在某种程度上可能带来更多开放选择的机会，以及导致一些女性自主意识的觉醒和赋权的可能？学者们所批判的市场转型过程中的不公和资本带来的结构性压迫和剥削自然不容置疑，但对不同阶层和处境的女性来说是否会有不同的体验？在对这些问题进行深入研究之前，如果不充分考虑中国整体的社会语境和不同时空下女性的多样化实践和经验，到头来会不会错把也许只是知识精英们想象的底层视角，当成了真正来自底层女性自己的声音？

（三）尊重性别研究的多学科视野以及学者的多元性，让性别研究话语成为共同体之间交流对话而非分界立墙的工具

性别研究学者共同体之间的话语差异或冲突，一定程度上跟这一领域越来越走向多学科的专业化有关。知识结构的差异源于不同专业领域的知识语境有所不同，同样，不同世代的

学者由于所处时代的社会语境和性别文化的差异，也会形成价值观上难以弥合的代际鸿沟。跨越这些知识和代际鸿沟的途径只有通过相互交流学习、开放论辩，达成相互理解或者彼此尊重。对话甚至争吵，远胜于共同体之间彼此相互隔阂。令人担忧的是，国内性别研究界近些年来却出现了这样的苗头。

从纵向的角度看，活跃于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性别研究前辈学者与本世纪以来特别是最近十年活跃于学界和网络的年轻后辈学者，尽管都是不同流派的女性主义思想不同程度的拥趸者，但由于所受教育和知识积累的差异，以及生命历程中体验到的性别传统与社会境遇的差异，使得他们进入性别研究的起点和诉求就有所不同；又由于对西方社会或海外学界的了解程度的差异，以及与国家或体制之间关系的不同，他们对于性别研究所关注的议题和领域也会有不同偏好，这些反过来也造就了他们在学界的地位和影响力的差别及其立场变动。同样，学院派与行动派之间由于角色定位和目标的差异，也越来越走向分化。双方对于彼此曾经或者现在的处境、方式和理念缺乏足够的了解和体悟，也是造成他们之间一些隔阂与对话障碍的原因。

从横向的角度看，不同专业领域或者研究取向的学者之间，由于不同的研究传统、理念和范式，以及对于性别研究一些基本概念和理论的不同理解，形成了彼此差异甚至冲突的研究话语。这种分化或冲突在社会热点事件爆发时由于网络新媒体的推波助澜而进一步夸大。例如主流性别研究学者与性研究学者之间在有关身体和性/性别治理的问题上的观点一向泾渭分明，他们看起来似乎在对于事实的判断、治理的策略等方面都存在分歧，可以归结为对于性/身体选择的结构性制约与个人自决性之间的平衡点的理解分野，最终则可以从根本上归于对社会治理中国家和市场的关系孰重孰轻的评判和所秉持的立场差异。

同样，关于主流性别研究的学术合法性及其政治资源的争议中，显示出不同学者对于“政治”的理解也存在相当大的出入。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取向的学者主张重返阶级，将政治经济学的视角与性别视角相结合，主张将公共领域的话题带回到私人生活的分析中，否则就丧失了学术的政治原动力。这种批评的漏洞在于，为何性别分析与阶级分析相比就一定不具有政治性？例如金一虹关于“流动的父权”的研究，结合中国本土农村社会的田野实践、在女性主义私人 and 公共父权制的二元论基础上提出的“集体父权制”概念，包含了家族集体父权和村落集体父权，就是一个相当具有突破性和分析力度的本土理论视角，谁也无法否认其批判性的政治力量。还有，在政治经济学视角的倡导者中，为何性别政治所强调的个人自主性就被视为是精英化的、无力的文化政治，而不能成为构成底层边缘女性自我能动性的重要方面？

黄盈盈关于“小姐”等边缘群体的研究以及有关女性日常身体、情欲故事的方法论探讨，试图搭建起更好的社会学故事讲述和生产方式，使其“具有跨越身体边界与社会规范的勇气，具有审视与挑战性等级的力量”，并在实践层面上促进更为宽容、多元、积极的性/别与身体的社会空间词曲》，其革命性同样毋庸置疑。

性别研究共同体之间的分歧和争议还远不止列举的这些，然而反过来也说明了这个领域还有巨大的研究空间和主题有待挖掘和对话。一个开放包容的性别话语，才能引领这个领域继续前行。

（责任编辑：含章 来源：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在家办公：性别视角下青年群体工作-生活平衡的议题的讨论

聂晨

摘要：受新冠疫情影响，员工在家办公的现象引发对工作-生活平衡的热议。在家办公可能成为未来流行办公形式的趋势下，本文依据对青年在家办公者及其配偶的 20 次深度访谈，从性别视角分析了在家办公情境下工作-生活平衡的问题。结果发现，从日程安排、参与态度以及满意评价三个方面上体现出与欧美经验相似的，男性将生活事务置于次级地位而女性兼顾更多无酬劳动；同时又与欧美实证不同的，女性并未减少工作任务而男性增加无酬劳动。其原因主要来自结构层面的传统因素和经济环境的限制以及社会政策留有的空间，加上个体层面相似社会经济地位和工作生活时空重叠的共同作用据此，从政府、企业和公众协同促进在家办公情境下工作-生活平衡提出了建议。

关键词：在家办公；青年群体；工作-生活平衡；性别视角

一、问题的提出：在家办公能否促进工作-生活平衡

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以互联网为代表的一系列企业选择了让员工在家办公。由此引发了思考，在疫情之后，在家办公可能成为未来办公的主流方式之一。同时，围绕在家办公现象，网络上也流传着贯穿妻子一天的是家务和辅导作业以及教训丈夫和孩子，而丈夫的一天则是玩手机和被责骂之类戏谑式的热议。该热议反映的是在家办公与工作-生活平衡议题的联系，一方面，在家办公似乎让女性倾向于协调有酬劳动和包括家务、儿童照护在内的无酬劳动，而男性寻求更多的休闲活动；另一方面，在家办公似乎又为女性提供了更多行使权力的空间。

在欧美国家，得益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发展，在家办公日益成为流行的办公方式。以美国劳工部统计局发布的数据为例，截至 2015 年，美国有 24% 的就业人口在家完成部分到全部的工作；而英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也显示，在 2015 年 1?月期间，英国有 13.7% 的就业人口长期在家办公。在家办公能够节约企业办公成本，减少员工通勤时间，有利女性就业和升职等优势已经得到认可。然而，因为在家办公打破了工作和生活的时空界限，围绕在家办公到底是促进了工作-生活的平衡，还是加剧了工作-生活冲突的争论，已经引起了从欧美国家政府、企业界、学术圈到公众的关注。

工作-生活平衡议题兴起于 20 世纪 80 年代，在西方社会后工业社会转型的过程中，服务业兴起推动大量女性进入劳动力市场，导致了无酬的家务和儿童照顾责任再分配的问题。在

这样的背景下，工作-生活平衡的定义主要指个体平等参与，并同等满意工作和生活角色活动的程度。该定义包括了三个要素：投入工作和生活的时间程度相同，心理参与工作和生活角色的程度相同，对工作和生活的满意程度相同。与之对应的是工作-生活冲突，主要指工作和生活的时间、角色和行为上的不可调和而产生的压力。目前，已有大量基于欧美国家的实证研究显示，工作扰乱生活，或者生活妨碍工作，都会对个人层面，威胁身心健康，降低幸福感；在家庭层面，拉低生活满意度，影响婚姻质量和生育率；在企业层面，影响工作效率，造成缺勤和离职率上升；在社会层面，导致酗酒、毒品、性别歧视、贫困等一系列社会风险。因此，一方面，追求工作-生活平衡日益成为欧美青年择业考虑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欧美各国的社会政策也从围绕“男主外，女主内”社会分工模式，发展到促进职场性别机会和待遇平等，再到出台平衡工作-生活的措施，例如弹性工作、保障休假、激励男女平等分担家庭责任、发展儿童照护等。

综合分析发现，围绕在家办公情境下的工作-生活平衡议题，主要产生了三类研究视角。第一类视角强调在家办公促进工作-生活的平衡起积极作用。其证据主要包括：首先，时间上，在家办公不仅可以节省通勤、化妆、着装、工作餐等时间，还可以同时执行多个工作和生活任务，并利用碎片化时间；其次，角色上，在家办公可以实现工作和生活角色的快速灵活转换；最后，行为上，在家办公赋予个体的自主性能够提升对工作和生活的满意度⁽⁷⁾。第二类视角则关注在家办公对工作-生活的平衡的消极影响。研究结果包括：首先，长期在家办公导致与社会隔离，影响职业生涯发展；其次，工作和生活界限的模糊意味着工作时间延长，生活任务加重；最后，同时执行多个工作和生活任务，以及填满碎片化时间会影响工作和生活质量，增大心理压力。第三类视角在基于多样化的实证研究后发现，在家办公与工作-生活平衡议题的联系不能一概而论，而是受到了包括社会政策、工作性质、生活环境、家庭、个人等结构和个体因素的影响。其中，性别作为关键因素吸引了最多的关注。最近的讨论聚焦在两个问题上：一是个体层面，工作场所的物理时空变化后，不同性别工作-生活平衡的效果是否具有差异；二是结构层面，日常工作嵌入的组织情境和社会场景设置转变后，能否挑战“男主外，女主内”的社会性别分工的刻板成见。例如，基于英国的实证研究揭示，在家办公后，男性仍以工作为中心，女性更多从事生活事务，其结果反映了“男主外，女主内”的社会性别偏见的形塑⁽⁹⁾。基于澳大利亚的实证研究显示，男女在家办公后都减少了工作时间，但是女性将这部分时间转移到了家务和育儿上，进而强化了性别分工偏见的再生产

然而，国内研究目前还相对缺乏在家办公情境下对工作-生活平衡的实证研究，现存针对

工作-生活平衡议题的研究主要聚焦在宏观层面，主要关注国际经验和我国路径的接合。[十九大报告已经指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意味着我国正经历着从经济发展高于社会目标，到日益重视人民福利需求的转变。但是，由于我国在快速工业化的进程中，工作生活观念长期被追求财富和效率理念所塑造，因此可能面临着更严重的工作-生活冲突问题上。因此，需要考虑在我国与欧美不同的社会文化和政治经济背景下，探索在家办公情境的工作-生活平衡议题。本研究围绕这一目的，在结合现有国内外文献的基础上，主要运用定性研究方法，从有酬劳动、无酬劳动和休闲活动三部分的平衡，探索在家办公情境下不同性别投入时间、参与程度以及主观评价上是否具有差异，以及差异的表现和原因，并讨论能否挑战社会性别分工，最后为政府、企业和公众协同应对好在家办公情境下的工作-生活平衡提出建议。

二、研究方法

由于本研究不仅展示在在家办公情境下不同性别对工作和生活活动的投入时间、参与程度以及评价标准，还试图探索可能差异背后的原因，因此，本研究采用半结构式的深度访谈法进行。同时，为提供更全面的性别视角，本研究除了访谈不同性别的在家工作者外，还补充了配偶视角，对其配偶进行了单独访谈。根据这一研究目的，设计了半结构化访谈提纲，访谈问题主要包括：与在办公室工作对比，在家办公情境下工作（指有酬劳动）和生活（指无酬劳动和休闲活动）上的日程安排、参与程度和完成质量；是否实现了工作和生活任务的灵活转换、多任务进行和碎片化时间利用；作为配偶，如何看待在家办公者工作和生活活动的时间、参与度和质量；评价在家办公情境下工作-生活平衡的满意度和压力及其影响因素；以及在家办公是否带来了生活任务在性别间的再分配等。其中，综合国内外文献，有酬劳动主要指本职工作任务；无酬劳动主要指家务和儿童照护（例如生活照料、陪伴、监督指导学习），休闲活动主要指睡觉、个人护理以及娱乐（例如运动、读书、玩游戏等）

作为探索性研究，本研究主要在北京依靠滚雪球式抽样方法选择访谈的目标群体。被访谈者必须满足以下条件：第一，考虑到在家办公作为未来办公趋势将主要影响青年群体，综合国内外研究中的青年的义，将 25~39 岁作为年龄范围。第二，考虑要比较在家办公与办公室工作，被访群体在访谈时至少有三周以上的在家办公经验，且有办公室全职办公的经历。第三，考虑到更好比较工作和生活活动，访谈群体限制为已婚且至少有一个孩子，且没有与父母共同居住。第四，为了让研究更具有代表性，在样本选择时，注意包括学历、工作、收

入等状况等在内的不同社会经济特征。

在 2020 年 2 月下旬到 3 月中旬，本研究通过腾讯会议程序对 10 位在家办公者（男女各 5 位）及其配偶共进行了 20 次线上面对面的深度访谈，每次访谈时间持续在 45~70 分钟，征得访谈者同意后，访谈全程录像进行，结束后进行文本转录。考虑到匿名性，对访谈者进行了编码，其中在家办公的 5 位男性为 HM1（HomeworkerMale1）至 UHM5, 其配偶则对应为 F1 到 F5; 在家办公女性为 HF6（HomeworkerFemale6）到 HF10, 其配偶对应为 M6 到 M10。被访谈的 10 名在家办公者及配偶的基本情况详见表 1。其中年龄分布在 28~39 岁，学历分布在专科到博士之间；工作包括了自雇、私企、外企、国企和事业单位 5 个类型。

表 1：被访谈在家工作青年及配偶的基本情况

编码	性别	年龄	学历	子女数量	工作类型	具体工作
HM1	男	28	硕士	1	外企	会计
F1	女	27	硕士		外企	猎头

编码	性别	年龄	学历	子女数量	工作类型	具体工作
HM2	男	37	硕士	1	外企	律师
F2	女	36	硕士		私企	数据分析
HM3	男	34	硕士	2	私企	程序员
F3	女	32	硕士		事业单位	行政
HM4	男	38	本科	1	事业单位	审计
F4	女	39	本科		国企	销售
HM5	男	39	本科	1	国企	渠道管理
F5	女	35	专科		国企	科研助理
HF6	女	34	本科	2	事业单位	小学教师
M6	男	39	硕士		国企	秘书
HF7	女	32	本科	1	私企	网络工程师
M7	男	33	硕士		私企	物业管理
HF8	女	28	本科	1	国企	理财经理
M8	男	35	硕士		私企	金融投资
HF9	女	36	博士	1	事业单位	大学教师
M9	男	36	博士		国企	设计师
HF10	女	32	本科	2	国企	人事管理
M10	男	34	本科		自雇	企业主

三、研究发现

1. 在家办公情境下的工作-生活平衡的性别差异通过对访谈材料的初步分析发现，尽管在家办公打破了工作和生活的时空界限，带来了所在的组织情境转换后，青年男性和女性群体并没有根本实现工作-生活的平衡，但工作-生活冲突的问题有所改善。围绕工作-生活的平衡的定义，两个群体总体上呈现出了矛盾化和碎片化的特点：即投入时间平衡方面，仍然将主要时间投入工作任务，但也改善了投入工作和生活活动的时间比例；在心理参与平衡方面，主要精力还是围绕工作角色，但也能灵活兼顾生活角色；而在满意程度平衡方面，都认为在家办公赋予的自主性导致更大的心理压力，但又都相对满意有自主性去尝试协调工作和生活。这些矛盾化和碎片化的特点反映出：一方面，在家办公仅仅意味着工作物理空间的转移和工

作所在情境的转换，而并非实现了从所在组织和社会中脱嵌；另一方面，工作和生活活动时空重叠后，似乎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为个体发挥能动性提供机会。

然而，对访谈材料的深入分析发现，表面上的矛盾化和碎片化背后体现出的是在家办公情境下实践和理解工作-生活平衡的性别差异。而性别差异主要由男性和女性群体在三个方面，即时间上对工作-生活日程安排的差异，心理上对平衡工作-生活任务态度的差异，以及满意程度上评价工作-生活平衡标准的差异所组成。具体分析如下：

（1）日程安排的差异

投入时间相同是工作-生活平衡的基础。访谈材料显示，尽管青年男性和女性群体在家办公后仍以工作任务为中心的同时，也增加了投入在生活事务上的时间，但是在具体工作-生活活动的日程内容和顺序这两方面上体现出了性别差异。

第一，在日程内容方面，青年女性群体更多将时间投入到无酬的家务和育儿活动，而青年男性群体则同时增加了无酬劳动和休闲活动的时间。下面分别来自青年女性 HF7 和青年男性 HM1 的访谈材料在其中具有一定的代表性：一方面，投入实质性工作的时间并未减少，例如，HF7 指出的“工作还是那些工作”；另一方面，投入生活事务的时间增量主要来自通勤、琐事等省下来的时间。但是，女性将这些时间几乎都投入到无酬劳动而非休闲活动，例如 HF7 列举的“拖地”“归置”和监督孩子学习后“淘宝都刷不动”。而男性则在完成了更多家务的同时，一定程度上增加了休闲活动，例如 HM1 指出的可以“晚起”“跑步”“玩游戏”之类。

通勤省时间省钱，我们算近的，来回也两小时，还要打出送孩子的（时间）……工作还是那些工作，在家不知不觉可能还干多了……但在家家务就多，看到地脏了经常会拖，很多东西一直想归置，这回就扔了不少……孩子上网课你得盯着，就像网上说的，她要是在玩游戏呢……哪有时间娱乐，孩子睡了都累趴了，淘宝都刷不动。

原来也看孩子，也做家务，但不是这个强度……不用通勤，没有上班开无效的会，八卦、吃饭这些琐事的影响……可以晚起……这次坚持用跑步机好几天了……有个 x 游戏回顾了下了。

第二，在日程顺序方面，青年女性群体倾向于同时执行多个工作和生活任务，并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而青年男性群体则聚焦在工作任务之后去灵活兼顾生活事务。例如，HF8 的访谈材料显示，她“见缝插针”地同时执行多种有酬的写材料、打电话、开会等任务，以及无酬的育儿、洗衣服、拿快递、做手工等事务。而对比之下，HM2 的访谈材料显示，尽管投入生活任务的时间也增加了，但仅视为工作附属，在“工作卡住的时候”才去兼顾。

我就在客厅写材料打电话，随时看着她，看 iPad 的时间，内容都得知道，同时还洗着衣服，拿快递……网上开会不涉及我的部分，还给她做手工，都是见缝插针的。

在家如果（工作）卡在哪里，就起来干家务换换脑子，检查孩子的作业。

由此可见，在家办公并没有实现同样的时间投入，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工作-生活在时间上的冲突，增加了投入生活事务的时间。对于女性在家办公群体而言，通过同时执行了多种任务且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有限时间内完成了更多的家务和育儿事务，但也意味着无酬劳动负担的加重；而对于男性在家办公群体而言，更倾向于将生活活动置于次级地位，在工作任务之后再灵活兼顾无酬劳动和休闲活动，一定程度上尝试协调但并非平衡工作和生活。

（2）参与态度的差异

同等的心理参与程度是工作-生活平衡的关键。访谈材料显示，在家办公后，青年男性和女性群体有更多心思花费在生活角色上。但是，对参与有酬劳动和无酬劳动角色的态度上存在着性别差异。

第一，有酬劳动的参与态度方面，根据访谈材料，女性群体倾向于将部分工作精力转换到生活角色上。然而，分析发现，这部分精力并不会影响对本职工作的心理参与，而是来自工作范围之外的内容，例如工作礼仪和人际需要。HF10 的访谈材料较具有代表性地强调了减少的工作精力来自对“穿衣搭配”和“化妆”的注意，以及处理同事关系。而男性群体从工作角色上减少的精力更少，HM5 的访谈材料反映了这一点，有酬劳动被视为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的福利基础，在家仅只是“换了个办公室”。

在家有些就不需要那么注意。比如穿衣搭配这些，上班时得想想和前几天的衣服不一样，还有别撞衫，也关注同事穿什么衣服……面对领导、前辈要恭敬一些，不要和同事随便开玩笑。

当然心思都在工作上了，吃饭穿衣都要靠工作，这就是换了个办公室。

第二，无酬劳动的参与态度方面，根据访谈材料，女性群体相对较为积极参与，并主动组织无酬家务和育儿任务；而大部分男性群体参与无酬劳动较为被动。例如，访谈期间丈夫 HM4 在家办公，而妻子 F4 去办公室办公。F4 的访谈材料显示，一方面，HM4 在家办公期间以较好的质量完成了更多家务；一方面，HM4 参与无酬劳动较为被动，即“没说到的就不干”。同时，HM4 的访谈材料也进一步证实了他的参与态度。一方面，他将完成无酬劳动与成就感联系起来，体现了较好的心理参与程度；但另一方面，HM4 多次使用的“帮”“给”和“服务大家”等话语明确展示了被动的态度。

他（家务）其实干得还不错，就是不知道该干什么。每天和他讲在家要做哪些，没说到的就不干。

做了些家务，但也挺有成就感……帮老婆清理厨房……帮着辅导作业……想着做哪些饭，还在网上买做饭工具服务大家。

由此体现出，在家办公也并未实现同样的心理参与，但通过转换本职工作范畴之外的精力，一定程度上增加对生活事务的心理投入。对女性在家办公群体而言，转换到生活事务的精力更多，参与无酬劳动更积极，但这也意味着，一方面，女性群体受工作角色所在组织情境的权力关系网络的限制有所下降；而另一方面，在家庭情境下又面临着性别分工刻板印象的约束。男性在家办公群体，在专注工作角色的同时，以相对“被动”的态度参与，但又以一定质量完成无酬劳动，反映出男性面临社会经济结构力量限制的同时，通过在家情境下家庭内部的互动，对生活角色的参与有所增加，间接挑战了性别分工偏见。

（3）满意标准的差异

对工作和生活的满意程度相同是工作-生活平衡追求的目标。访谈材料显示，青年男性和女性群体都认为在家办公后一方面增加了压力，另一方面也满意有机会去协调工作生活。但是，进一步分析发现，在界定压力和衡量自主性背后，两个群体在主观标准方面存在差异。

第一，界定压力方面，根据访谈材料，在家工作的大部分女性同时面临着两方面的压力：即无酬家务和育儿事务影响工作任务的生活-工作冲突，以及工作行为影响履行家庭职责的工作-生活冲突。例如，HF7 表示在家办公导致了“心累”，即“眼面前”等待完成生活事务与工作进程的冲突；同时在家办公“没下班点”又干扰了应该承担的育儿行为。而相对而言，在家办公的男性群体，几乎只经历着无酬劳动和休闲活动对工作行为的影响。例如，HM3 的压力来自包括育儿，被“分给”的家务，以及休闲期望与工作行为的冲突。

主要是心累，这边工作，那边孩子、家里一堆事就摆在眼面前……压力就很大……还有没下班点，烦了骂孩子几句，一想要在办公室已经过下班点了，又觉得内疚。

你正码着字，（孩子）让你调 iPad，有时候又想起来，（孩子）看电子产品要去干预一下……还有分给我的家务惦记着，在家这时间不能浪费了，

第二，衡量自主性方面，在家办公的女性更强调被赋予自主性去协调工作-生活活动的顺序。例如，HF9 虽然不认可在家办公能促进工作-生活平衡，但是较为满意“有的选”，即有自主性去协调生活事务。而在家工作的男性群体则更在意减少的琐事干扰，专注本职工作。HM2 的访谈材料就较具有代表性地体现了这一点。他也强调“只要你愿意”这一自主性，但指

向的是“工作效率”和“职业规划”。

各有各的吧，在家吧有的选，家务忙吧，但也都是平时给耽误的，应该做的……对孩子的关心也会多。

在家还是干扰少，只要你愿意，工作效率肯定是高的……还有节奏慢下来以后，有时间静下心来思考职业的一些规划……比如，静下心看专业的书。

由此可见，在家办公没有实现对工作-生活的同等满意，只是赋予了在家办公者表面上的自主性，去协调工作和生活任务的顺序和重点，而这一“自主性”具有明显的性别特点。女性群体在协调过程中因为实质上并没有减少本职工作，但又“自主”增加了无酬劳动，导致了工作和生活活动的相互冲突，产生了更大的压力；男性群体在协调过程中，其压力和满意程度均以工作为重心，共同反映了在家办公的“自主性”在较大程度上受到社会经济结构限制，以及对性别分工的偏见的强化。男性群体的压力背后也反映了无酬劳动增加的影响，虽然程度较低，同时也从另一个方面展现了个体一定的能动性。

2. 原因分析

根据以上分析，访谈结果一方面与欧美研究具有相似之处，即在家办公情境下，青年男性和女性群体都没有实现工作-生活平衡，其中男性倾向于将生活事务置于次级地位，而女性尝试去平衡更多生活事务，体现出了传统社会性别结构因素的制约；但是，另一方面又显示出与欧美研究不同之处，一是青年女性群体在实质上并没有减少工作投入，二是家庭成员互动过程中男性群体更多参与了生活事务，因此在一定程度上挑战了基于欧美经验的结构性视角。从结构和个人层面对其原因分析如下：

（1）结构层面

首先，传统因素方面，受较强“男主外，女主内”性别规范的影响，我国职业女性往往比男性承担了更多的无酬劳动。在访谈中，这一传统因素被个体内化为：一是在家办公的女性积极承担了更多无酬劳动；二是部分在家办公的男性缺乏无酬劳动的主动意识或者意愿。例如，HM5 的访谈材料显示其对在家办公后对家务的态度：“应该干”但是借口“就是干不好”。

想干（家务），在家这么长时间也应该干，但就是干不好，净给添乱了。

其次，经济环境方面，我国在经济高速发展，生活水平稳步提高的同时，工作节奏也加快了，工作竞争加剧，这让青年群体需要更多收入保证更高的物质生活期望，另一方面也不得不将更多精力投入到有酬工作中。HF7 较具代表性地反映了与无酬劳动相比，有酬劳动的关键意义和危机感。

吃饭、还房贷、买东西、孩子培训都要靠工资……家里不会因为家务开除你，但工作没干完就完蛋了。

最后，社会政策方面，我国的社会政策领域既没有经历过欧美国家曾经固化“男主外，女主内”社会分工的福利过程，也没有出台类似欧美国家促进工作-生活平衡的系列措施，因此，给青年群体自身留下了一定空间发挥其能动性。F2 作为在家办公者 HM2 的妻子，她的访谈材料具较代表性地显示了“监督和自觉”为特点的互动机会和协商过程。

主要还是靠我督促和他自觉（笑），国家和单位又不会规定他要干几小时家务。

（2）个人层面

首先，社会经济地位方面，在我国女性的劳动参与率在世界上长期居于前列的背景下，受访的夫妻双方的社会经济地位相似，因此为家庭内部形成有效互动，进行无酬劳动的再分配奠定了基础。例如：一样的工作强度，差不多的工资，你干家务他躺着玩手机，心理自然不平衡。

其次，工作时空方面，在家办公尽管没有从所在组织设置和社会场景中脱嵌，但确实让工作情境和生活情境重叠，为家庭中无酬劳动的再分配和休闲活动的进行提供了时间和空间上的便利。例如，在家办公者 HM1 的妻子 F1 的访谈材料显示了时空重叠以后对家务再分配的促进作用。

我说你办公室也干干净净的，在家起码把自己周围的环境保持好……现在，他每天不整理好还不能开始工作了。

四、结论和建议

1. 结论和分析

通过上述研究发现，在家办公并没有让青年群体实现工作-生活的平衡，并在工作-生活的时间投入、心理参与和满意程度方面显示出矛盾化和碎片化的特点。而矛盾化和碎片化的特点背后体现的是日程安排、参与态度以及评价标准上的性别差异，即男性倾向于将生活事务置于次级地位，而女性尝试去平衡更多生活事务。这些性别差异与欧美类似，受到了结构因素的制约，但同时呈现出对性别分工偏见的挑战，在一定程度上质疑了欧美经验。本研究进一步从结构层面的传统因素和经济环境的限制性与社会政策的开放性，以及个体层面的相似社会经济地位和工作-生活情境的重叠方面进行了解释。

2. 对策与建议

目前，“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已经成为我国重要的政策议程。因此，针对研究结果的分析，可以从在家办公可能成为未来流行办公方式这一趋势和促进青年群体的工作-生活平衡的视角，为政府、企业和公众三个层面共同协作提出以下建议：

（1）政府层面：政策激励家庭生活的公平

在政府层面，既要关注劳动力市场公平，也要关注家庭生活的公平。研究发现，在家办公不会自动实现工作-生活的平衡及性别平等，反而可能让在家办公者，尤其是女性承受因为工作和生活活动相互冲突而导致的更大压力，影响个人的同时也会逐渐累积成为社会风险。因此，政府一方面要考虑如何规范在家上班的工作时间制度和薪酬制度，防止在家办公后劳动者由于企业竞争和职场竞争等因素超时超负荷工作和降低收入；另一方面，也要考虑出台家庭友好型和女性友好型社会政策，加强对在家办公者的生活支持，例如激励男性分担无酬劳动，推动托幼和养老公共服务的发展，规范家政市场运行，适当补贴小微企业保障员工兼顾生活等。

（2）企业层面：制度支持在家办公协调生活事务

研究揭示了员工在家办公可能面临更严重的工作-生活冲突的威胁，进而影响企业的运行。因此，企业在考虑组织在家办公的员工努力工作的同时，也要为这些员工能够去协调生活事务提供制度化支持：一是要继续落实劳动力市场的性别公平，持续打牢家庭性别公平的经济基础；二是要保障带薪休假、弹性工作制、共享工作制等措施同等适用于在家办公员工；三是要考虑建立与在家办公形式相适应的协同工作机制和绩效考评机制；四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为员工协调生活事务提供一定便利；五是要规律性地关注在家办公员工的身心健康。

（3）公众层面：发挥自主性区分工作-生活活动在公众层面，要积极转变观念，认识到在家办公也是正式和重要的办公形式之一，而并非由于工作与生活时空重叠就意味着工作负担降低。避免在家办公者，尤其是女性群体承担过多过重的无酬劳动，应发挥好在家办公情境所赋予的自主性和能动性，尽量规避结构因素的限制。一是加大宣传力度，认识到夫妻间分担无酬劳动对个人和家庭福祉的重要意义，为夫妻间协商工作-生活活动安排创造宽松的社会环境；二是注意时间平衡，坚持日程管理，区分从事工作任务和生活事务的时间，尽量在固定的时间内完成工作，合理作息，劳逸结合；三是进行空间协调，尽量划分出独立的工作空间，避免研究所反映的“眼面前”的生活事务与工作互相干扰；四是要保持与同事和企业积极沟通，一方面，与同事形成良性互动协作，另一方面，在必要的时候寻求企业的理解和帮

助，并积极维护自身休息的权利。

聂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

（责任编辑：杨守建 来源：中国青年研究 2020 年 6 月）